

CZ  
1113  
114-23

新十二

二四

明治十二年第一月第二月

對福岡縣發令全報

明治十一年第十二月

第一編

關秀磨編輯

對福岡縣發令全報

第一編

明治十二年第七月刊行

福岡鏡子町三拾七番地  
出版人 江藤正



特39  
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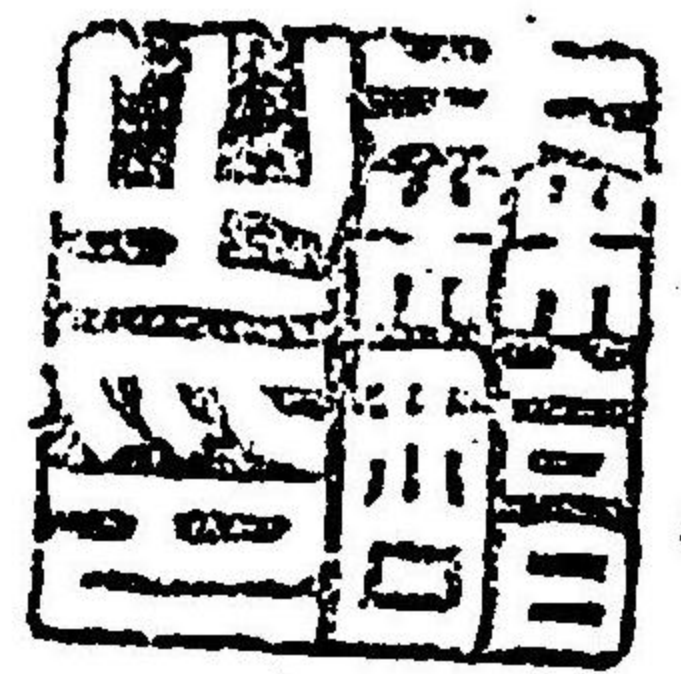


CZ  
1113  
114-03

名

成

森田守玄



發令全報附言

古者云フ治人アリテ而シテ治法ナ  
シト今者云フ治法アリテ而シテ治  
人ナント古者ノ言ハ法ノ變通ニ  
疎ナルノ患ヲ慮ルニ由ルナリ今  
者ノ言ハ人ノ放恣ニ奔ルノ弊ヲ  
恐ルニ由ルナリ然ルト雖トモ  
放恣ニ奔ル所以ノ人ハ以テ法ノ  
變通ヲ達スルニ堪ヘ變通ニ疎ナ  
ル所以ノ法ハ以テ人ノ放恣ヲ制

スルニ足レリ即チ識ル古ノ忌ム  
者ト雖トモ亦今ノ恐ル所以ノ  
者ニ依ラサル可カラス今ノ恐ル  
者ト雖トモ亦古ノ忌ム所以ノ  
者ニ離ルユト能ハサルユトチ  
誰レカ謂フ治人治法アリテ而ソ  
治法治人ナシト是ノ故ニ法ノ貴  
ク所以チ知ル者ニ非ズレハ莫ク  
治人ニ非ズルチ抑法ノ貴フ所ノ  
者ハ博ニ非ズルチ抑法ニアリ書ニ

非ヌシテ精ニアリ政規布令ノ著  
編世ニ尠少ナラスト雖トモ煩冗  
ニシテ博密ナル者殆ント稀ナリ  
況ンヤ明ト精トチ望ムヘケンヤ  
我カ關子カ發令全報ノ編タル其  
ノ冗ナル者チ去リ其要ナル者チ  
採リ其ノ濫雜チ一ニシ其ノ種類  
チ定ムル標別採擇ノ至ル豈之  
チ明精ニシテ而ソ博密ナル者ト  
謂ハサル可ケンヤ況ンヤ其ノ輯

ル所ノ者ハ專ハラ本縣ノ布令  
ニシテ我カ縣人ニ於テ殊ニ適切  
ナル者ニ於テチヤ余乏テ福岡區  
區長ニ受クルヲ以テ此等ノ書ヲ  
覓ムル久シ而シ獨リ此ノ書ニ於  
テ與ス焉

明治己卯四月 嘉善小史 利識



凡例

- 一 此編ハ福岡縣管内布達達ヲ明治十二年一月ヲ以テ起稿シ一十二年一月以後一十二年十二月以前ハ湖ホリ透編ニ纂輯シ卷末ニ郡區ノ何指令ヲ掲載ス
- 一 編中布達達ニ甲乙丙番外無号筆記ノ區別アリ甲乙丙ノ三号ハ細大漏スナシト雖モ番外無号筆記ニ至テハ單一一人ニ限リテ達アリタル等其他一時永式ニアラサルノ類ハ畧之
- 一 此編搜索ノ便宜ヲ計リ部門ヲ分ツト雖モ編中僅ニ五六ヶ月其部數多ガラサルヲ以テ同種類三件ヲ越フルニアラザレハ部門ヲ設ケス其部門ヲ設ケサルハ雜纂ニ掲シ但シ他ノ部門ニ牽強シタルモ亦掛ナカラス
- 一 此編十二年一月以降三ヶ月十一月十二月以前三ヶ月合シテ六ヶ月ヲ以テ一編トス然シトモ容歲郡區改正以降ノ如キ若干ノ發令アルヲ以テ六ヶ月編括ノ例ニ據リカダシ故ニ第一編ハ僅ニ三ヶ月ヲ不越第二編以下

ト雖モ或ハ其多寡ニ依テ増減スルコトアルヘレ  
 一 部門ハ只一編中ニ於テコレヲ分ツノミ故ニ每編同件アリテ同部門ナキ  
 モノアリ假令ハ第一編中衛生驛遞ノ件ハ僅ニ一二件ナルヲ以テ之ヲ雜  
 纂ニ掲シ後編ニ至リテ該件數多ナレハ別ニ部門ヲ設クルカ如シ  
 一 編中後ニ改正廢棄ニ係ルノ件ハ註脚ヲ加フ又増補及ヒ彼我ニ交渉スル  
 モノモ渾テ此例ニ從フ  
 一 此編十二年一月前後ヲ分ツス部門ヲ立ルト雖モ部門中ニハ界線ヲ設ケ  
 テ其區域ヲ立ルモノトス  
 一 編中別紙別冊ノ紙數許多ナルモノハ別ニ輯メテ附録トス則本文ニ於テ  
 別紙ハ附録第何号參看ト記スモノトス

明治十二年五月

關 秀 慶 謹

對 福岡縣發令全報第一編目錄

第一款 要領

○十二年一月 二月分

甲第二號 縣令上京少書記官代理 查丁

乙第十八號 十一年乙第四百四十二號違布達文例中取 消

一月廿一日 戶長事務上關係ノ違ハ稱外ハ戶ノ字ヲ 記ス

甲第十六號 縣令歸縣少書記官代理解任 同

○十一年十二月分

番外十二月十日 十一年甲第二百廿二號町村分書中正誤 同

丙第九號 縣廳事務廿九日ニ止メ一月四日ニ始 三丁

第二款 戶籍

福岡縣發令全報第一編目錄



七	乙第四號	○十二年一月 二分	十一年乙百四十三號戶籍事務取扱心得 中改正	四丁
八	甲第廿一號	○十一年十二月分	士族家督相續等自今戶長へ届出	同
九	乙第百八十六號		各郡區戶数人口取調進達方	同
十	乙第百九十五號		戶籍増減取調概則ノ定	五丁
十一	第三款		社寺	
十二	丙第二號	○十二年 月分	縣鄉村社明細帳書式	十一丁
十三	乙第百八十號	○十一年十二月分	神官取扱心得	同
十四	乙第百八十三號		寺院僧尼現数並増減調整	十二丁

第四款

兵事

○十二年一月 二分

四十一	乙第十二號		本年國民軍へ編入スヘキ者心得	十三丁
四十二	丙第七號		熊本西南ノ役ニ戦死ノ遺族恩給受サレ 者へ賜金方	同
四十三	丙第九號		西南役流行病ニ罹リ死亡ノ者取調	同
四十四	一月卅一日		歸郷療養ノ軍人一ヶ月分日給食料下付	同
四十五	丙第十五號		從軍殉國ノ者招魂社墳墓取調雛形	十四丁
四十六	丙第十六號		從軍殉國ノ者招魂社墳墓監守人名祭日 取調	十六丁
四十七	丙十九號		本年徵兵検査場及日割	同
四十八	二月十三日		台灣潛地從役ノ者從軍記章下附	十八丁
四十九	乙第三十八號		海軍兵學校規則改定	同

軍務部令第一四四號

三二	陸軍教導團諸兵科生徒召募格例	同
四二	○十一年十二月分	
五二	乙第百八十四號	海軍下士以下戶籍上異動届方
六二	丙第百五號	十一年丙第九十六號達人名住所發着時
七二	乙第百八十九號	日取調
八二	甲第百四十五號	新撰旅團編入ノ者取調履歷差出
九二	乙第百九十六號	常備兵免役願出ノ節郡區長與書証印
〇三	乙第百九十九號	徵兵令其他郡區長ニ於テ取扱
	乙第百二十一號	熊本鎮臺司令官任免
	第五款	郵便
	○十二年一月 二月分	

一三	一月廿七日	郵便出納御勘定差出方	同
二三	甲第十八號	郵便局貯金預所設立ノ趣意	廿七丁
三三	二月廿四日	十二年甲第十八號貯金預達中正誤	廿八丁
四三	第六款	郡區務	
五三	乙第三號	○十二年一月 二月分	
六三	乙第五號	十一年乙第百六十號郡區長事務取扱手	廿九丁
七三	乙第八號	續中正誤	同
八三	乙第九號	諸進達諸稅上納期限表中加除	同
九三	乙第十號	戶長役場印彫刻方	同
	乙第十四號	十一年乙第百十八號郡區長書記配置法	同
		中改正	同
		切符紛失ノ節心得方	三十丁
		郡區役所經費勘定帳明細表書式雛形	同

區內係按於本報第一編目錄

乙第十六號 郡役所ニ於テ官費其他受下金納受順序  
交付方 同

乙第十九號 詞訟代人ノ儀ニ付心得 三十一丁

乙第廿號 官省ノ達書ハ郡區長心得迄ニ止ル 同

乙第廿一號 郡區長限リ部内ニ布達ハ時々届出ヘシ 同

乙第廿二號 十一年乙第百六十號郡區長事務取扱手  
續中改正 同

乙第廿三號 人民ノ願伺届等ハ戶長與書記職方 三十二丁

乙第廿五號 十二年乙第十六號達中追加 同

乙第廿七號 諸裁判所于涉事件ハ直ニ郡區ニ於テ應  
答 同

二月三日 郡長以下本廳出頭ノ節玄關詰ヘ届出 同

丙第十三号 十年度益大小區費決算表等差出 同

乙第三十一號 十一年乙第百二十二號月俸規則中訂正  
追加 同

甲第十七號 京都仲津郡役所行事村ニ移轉 三十三丁

乙第三十四號 十一年乙第百五十八號企乙第百六十号  
達中増補改正 卅三丁

乙第三十五號 戶長不在ニテ地所賣買等代理更正 卅四丁

乙第三十六號 十一年乙第百六十一號戶長事務取扱手  
續中更正 同

乙第三十七號 郡區長出張ノ都度経伺 同

〇十一年十二月分

丙第百三號 委任條件中府縣干渉ノ事件ハ郡區ニ  
應答 同

乙第百七十七號 郡區役所借家ノ分修繕等ノ節取扱方 同

乙第百八十一號	十年丙第五十五號恤救米日割但書追加	卅五丁
乙第百八十五號	郡區長限、布達スル事件裁判所等へ通知	同
丙第百六號	郡長書配拜命ノ者族籍等取調	同
乙第百八十七號	十一年乙第百十九號賣藥請賣鑑札料納	同
乙第百八十八號	郡區役所ノ名ヲ記入	同
乙第百九十號	十一年乙第百六十號郡區長事務取扱手續中正誤	卅六丁
乙第百九十一號	十一年乙第百六十號郡區長書記配置法更正	同
丙第百八號	町村戸長役場印當初彫刻分代價下渡	同

十二月十九日	戸長任免ニ付當分姓名書セサル辭令ヲ渡シ記入方取計シム	同
十二月十九日	十一年乙第百六十號郡長事務取扱手續中正誤	同
乙第百九十四號	祭祝日郡區役所ニ於テ遊拜式執行	卅七丁
乙第百九十七號	十一年乙第百二十二號月俸規則中追加	同
乙第百號	戸長不在ノ節代理者ヲ要スル心得	卅八丁
乙第百二號	戸長身分取扱	同
十二月二十七日	郡役所小使給使用方	同
十二月二十八日	郡區役所給料諸費豫算調更正凡例	同
第七款	會議	
〇十二年二月分	縣會議員名簿報告	
二月十二日	福知山線全線第一編百集	

甲第十九号 三月十二日、縣會開場 四十二丁  
丙第二十一号 縣會開場各議員集合日限 同

丙第一百十号 十一年丙第九十七号違中正誤 同  
第八款 勸業

○十二年一月二分  
丙第三号 京都府下博覽會開設 同  
丙第十一号 岡山縣ニ於テ博覽會開設 同

甲第九號 東京府外四縣ニ於テ紅茶傳習所設立志 同  
同人ニ募ル 四十二丁

乙第三十號 勸業掛集會心得ヲ定ム 同  
丙第十七號 勸業事務ニ付無稅ヲ以テ運送方心得 四十三丁

甲第十五號 博物館開設式及徒覽ヲ許 同

乙第九十八號 茨城縣下人民館社博覽會 四十四丁  
第九款 土地

○十二年一月分  
甲第三號 河岸地拜借願出ノ節書式心得 同  
乙第十一號 官地拂下地價調査離形 同

乙第十七號 借區許可証券下渡ノ節領收証郡役所ニ 同  
留 四十五丁

○十一年十二月分  
乙第七十九號 十一年乙第三百三十三號土木假規則中但 同  
書追加

丙第七號 薪炭營業ニ差支ノ分ニ限リ地所拜借許 同  
可 四十五丁

第十款

國稅

○十二年一月二月份

乙第六號	十一年乙第三百三十六號租稅金收納順序 中更正	四十五丁
乙第十三號	銀行稅版權免許料收入計算帳離形	四十九丁
乙第十五號	十一年乙第三百三十六號酒類取扱條例中 追加	五十丁
丙第四號	酒類釀造爲檢查大藏省ヨリ出張 証券印紙後金賣捌ニ付官員出張	五十一丁
丙第五號	清濁酒前賣檢査願差出方	同
一月十七日	清酒釀造見込石數届後増減ノ分届方	同
一月十七日	十一年地租田方ノ内預リ米相場	同
丙第六號	清酒釀造取締器械取調差出方	五十二丁

丙第十号	地租改正ニ關スル民費物類年度取調 十一年乙第三百三十六號租稅取扱條例中 追加	同
乙第廿四号	酒類受賣鑑札受方區分心得	同
甲第十号	本年分酒搾器械派出ノ官吏ニ取扱シテ	五十二丁
丙第十四号	國稅金領收順序ヲ示ス	同
乙第廿八号	地券書換願書式ノ内更正	五十七丁
甲第十三号	十一年乙第三百三十六號國縣稅取扱條例 中追加	同
乙第三十三号	諸稅切符離形及領収順序	五十八丁
甲第二十号	○十一年十二月分	
乙第百八十二号	地券書換新規下渡願取扱手續ヲ定	六十丁
甲第二百四十三号	地券証印稅郡區役所ニ於テ收入	六十二丁

十二月十八日

酒類稅右高ニ應シ課出ニ付租稅局員派

遣檢査

六十二丁

乙第百九十三号

十一年乙第百三十六号諸稅取扱條例中

印章改正

同

甲第百四十七号

地券替出願ノ節裏面ニ事由ヲ記入

六十三丁

第十一款 地方稅

○十二年一月 二月分

甲第五号

屠牛營業ノ者屠殺ノ節届書式

同

丙第八号

川海ノ漁業並採炭稅方法取調

同

丙第十八号

營業雜種稅制限課目離形

六十四丁

甲第三十二号

彈藥製造大取締規則

六十六丁

○十一年十二月分

甲第百四十四号

蒸氣水車器械等ノ營業規則ヲ定

六十七丁

十二月廿日 從來捕魚ノ爲メ海面非借願自今出願ニ

不及

同

第十二款 警察

○十二年一月 二月分

甲第七号

巡查校部茂助手帖並貨幣落失

六十八丁

甲第十四号

銀行証券於廳中遺失

同

○十一年十二月分

甲第百三十六号

笹岡巡査外一名手帖落失

同

甲第百三十七号

遊式註違條例中改正

六十九丁

甲第百三十八号

井上幸四郎威銃鑑札紛失

同

十二月六日

ボンプ組二組官設人撰申出

同

十二月六日

福博市中民設消防規則ヲ定

同

第十三款 教育

福博系學校令第一編目錄

○十二年一月 二月分

- 甲第一号 福岡師範學校生徒募集延期 七十一丁
- 丙第一號 學事年報取調條件 七十二丁
- 乙第一號 小學教員並學校主者旅費規則改正 同
- 乙第二號 各小學教員進退辭令書式 七十三丁
- 甲第十二號 福岡ニ中學設置生徒増募 七十四丁
- 乙第二十九號 學校主者ハ行政官吏ノ部分ニ無之達方心得 同
- 丙第二十號 集合試験施行應試生徒參着方 同
- 十一年十二月分
- 丙第四百四號 學事年報紙配布 同
- 乙第七十八號 小學主者經伺ノ上設立方 七十五丁
- 甲第二百四十一號 福岡師範學校生徒補欠入學差許 同

- 甲第二百四十二號 斐州中學校寄宿舎落成 同
- 十二月十二日 師範科生徒ニ養成ノ卒業生ニ採用セシム 同
- 第九十三號 學區城締巡回訓導給料包含 七十五丁
- 十二月廿三日 學校主者給料補助金受取方 同
- 丙第一百十一號 小學教員年ニ兩度ノ會同見合 七十六丁

第十四款

出納

○十二年二月 二月分

- 甲第四号 上毛郡水上次郎祿券竊盜難 同
- 甲第六號 岩崎昇ニ外十二名祿券盜難發願 同
- 甲第八號 日向高鍋兵亂中紛失ノ貸借申出シ 同
- 丙第十二號 郵送費其他諸操替金決算 同
- 甲第十一號 靜岡縣小區ニ事務所火災ニ付証書差廻 同

○十一年十二月分



甲第三百三十九號 井上彦太金祿公債書換願 七十九丁  
 甲第二百四十號 密爲替方預、券銀行券ニ引換 同  
 十二月九日 金祿公債証書價格指令ヲ取消シ更ニ利 同  
 付割ヲ示ス  
 十二月廿五日 金祿公債証書他管ニ讓渡ノ節送達書懸 同  
 形

第十五款 雜纂

○十二年一月二分

乙第七號 士族ニシテ救賜施行不苦 七十八丁  
 一月十七日 箱崎公園地内ニ商業出稼遊樂規則ヲ 同  
 示ス  
 乙第廿六號 共武政表調製送田方期日 八十四丁  
 乙第三十三號 神戸兵庫ニ出入船所ニ名代人設置方 八十一丁

乙第三十九號 非、帶並有位ノ輩 飾察ニ付項目 八十一丁

○十一年十二月分

甲第二百四十六號 關西醫局ニ生ニ寮所成人寮所非 八十丁  
 福慶館指令明治十二年一月一號目錄  
 第一課ノ節  
 一 御笠島町席田郡役所ヨリ戸長家初領ノ儀ニ付伺 八十二丁  
 一 福岡區役所ヨリ町用掛申付ノ儀ニ付伺 同  
 一 遠賀郡一所ヨリ改姓名ノ儀ニ付伺 八十三丁  
 一 箱屋郡役所ヨリ陸軍出身ノ者家督相續ノ儀ニ付伺 同  
 一 生瀬竹野郡役所ヨリ戸籍ノ儀ニ付伺 同  
 一 福岡區役所ヨリ寄留旅行ノ儀ニ付再伺 八十四丁  
 一 御井御原山小郡役所ヨリ諸組伺届等戸長限リ取扱ノ儀ニ 同  
 付伺

- 一 前同郡役所ヨリ懲戒所分ノ可否伺 八十五丁
- 一 信士志摩早良郡役所ヨリ諸願添書ノ儀ニ付伺 同
- 一 生葉竹野郡役所ヨリ國稅ニ係ル營業鑑札毀失シ各縣ニ照會并書換ノ儀ニ付伺 同
- 一 企救郡役所ヨリ諸營業鑑札ノ儀ニ付伺 八十六丁
- 一 御井御原山本郡役所ヨリ後見人ノ儀ニ付伺 同
- 一 山門郡役所ヨリ後見人立換ノ儀ニ付伺 八十七丁
- 一 三池郡役所ヨリ戸口増減職分調ニ付伺 同
- 一 遠賀郡役所ヨリ一郡公同ノ費取扱方伺 八十八丁
- 一 御井御原山本郡役所ヨリ本正寺住職兼務之儀ニ付伺 八十九丁
- 一 京都仲津郡役所ヨリ縣會議員ニ諸布達類御下付伺 同
- 一 福岡區役所ヨリ戸籍替之儀ニ付伺 同
- 一 上妻下妻郡役所ヨリ工具代拜借願ノ儀ニ付伺 同

- 一 山門郡役所ヨリ戸長御座届出方ノ儀ニ付伺 九十四丁
- 一 企救郡役所ヨリ深着物取扱并行旅人病死ノ儀取扱方之儀ニ付伺 同
- 一 遠賀郡役所ヨリ公同費取扱方ニ付再伺 九十一丁
- 一 粕屋郡役所ヨリ諸進達并諸稅上納期限ノ義ニ付伺 同
- 一 京都仲津郡役所ヨリ與書証印之義ニ付伺 九十二丁
- 一 宗像郡役所ヨリ無告窮民救助取扱方ニ付伺 同
- 一 宗像郡役所ヨリ通運會社之義ニ付伺 九十三丁
- 一 御井御原山本郡役所ヨリ退隱家督之義ニ付伺 同
- 一 鞍手郡役所ヨリ地所賣買之義ニ付伺 九十四丁

對福岡縣發令全報第一編

第一款 要領

甲第二号 十二年一月四日

今般縣令上京ニ付不在中拙者代理致候條諸願何届等宛名之儀ハ左之通可相認此旨布達候事

縣令渡邊清殿代理

福岡縣少書記官森醇殿

乙第十八号 十二年一月廿一日

郡 區

客年乙第四百四十二号達布達々文例中第四項取消ノ譯テ郡區へ相達候條此旨可相心得事

十二年一月廿一日

各郡區役所御中

本年乙第十八号ヲ以テ布達々文例第四項取消之義敬謹候ニ付テハ以來町村戸長事務上ニ關係候事件ハ達書欄外(戸)ノ字ヲ記シ活版ニ付スル外ハ

要

三

二

一

客年乙第百六拾二号配達部數第二類ニ依リ配布可取計候條郡區ニ於テ戸長へ可相達見込之分ハ郡區長之姓名ヲ以テ別段添書ヲ付スル敷若クハ右書ニ附スルカ又ハ便宜之法ヲ以テ達方取計可有之爲念此段及御達候也

第一課

四 甲第十六号 十二年二月十四日

拙者上京中森少書記官代理候處本日歸縣候ニ付代理解任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十一月二十日

本年甲第貳百廿二号町村分書布達中誤寫遺漏等ノ處左之通正誤候事

第二丁福岡區前半面中

橋口町ハ (福岡橋口町ノ誤)

西唐人町山ノ上ノ (七字刪除)

同後半面中

五

地行川端ノ (八字刪除)

橋口町ハ (博多橋口町ノ誤)

網場二ノ下 (妙樂寺町ノ四字ヲ脱)

第三丁精屋郡半面中

越内村ハ (越内村ノ誤)

第四丁前半面中

長者原村ハ (新長者原村ノ誤)

第五丁遠賀郡前半面中

比未村ハ (頃末村ノ誤)

第六丁鞍手郡前半面中

永谷村ハ (長谷村ノ誤)

同後半面中

嘉摩郡ハ (嘉摩郡ノ誤)

要

立岩村ハ (立磐村ノ誤リ)

下三緒村ハ (下三緒村ノ誤リ)

上三緒村ハ (上三緒村ノ誤リ)

第七丁穂浪郡後半面中

津島村ノ下 (吉北村ノ三字ヲ脱ス)

第十丁那珂郡後半面中

同浦弘浦ノ (四字刪除)

第十一丁怡土郡前半面中

矢島村ハ (八島村ノ誤リ)

第十二丁志摩郡前半面中

久我村ハ (久家村ノ誤リ)

同丁早良郡ノ内

壬熊村ハ (壬隈村ノ誤リ)

第十三丁企救郡前半面中

山越村ノ (六字刪除)

第十四丁京都郡後半面中

黒漆村ハ (黒添村ノ誤リ)

國師村ハ (國師村ノ誤リ)

第十五丁上毛郡後半面中

(千束町ノ三字ヲ脱ス)

同仲津郡ノ内

内恆村ハ (内垣村ノ誤リ)

第十六丁上毛郡前半面中

狹間村ハ (狹間村ノ誤リ)

第十七丁田川郡後半面中

(能方村ノ三字ヲ脱ス)

要

第二十一丁三浦郡前半面中

蛙池村ハ (蛭池村ノ誤)

同丁後半面上妻郡ノ内

黒木村ノ (三字ヲ刪除ス)

第廿二丁下妻郡後半面中

伊田村ハ (井田村ノ誤)

第廿四丁三池郡前半面中

舞鶴村ハ (舞鶴村ノ誤)

江浦町村ハ (江浦町ノ誤)

右

六 丙第百九号 十一年十二月廿四日 郡 區

來ル廿九日ヨリ例年之通縣廳事務取止メ來十二年一月四日ヨリ相始メ候條爲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第二款 戶籍

七 乙第四號 十二年一月八日 郡 區

明治十一年乙第百四拾三號戶籍事務取扱心付書第拾二條但書並第十八條末段左之通改正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第十二條 貫屬替願ノ事

壬申云々

但他管轄へ寄留ノ者寄留地ニ於テ貫屬替願出其筋ヨリ掛合來ルトキハ本人原籍ニ於テ支差有無ヲ取調異義ナキモノハ送籍狀ヲ添回答スヘシ

第十八條 無籍者處分ノ事

原籍ヲ出云々事實ヲ取調本縣人員ニシテ異狀ナキ者ハ直ニ左ノ指令ヲナシ其他管ニ係ルモノハ照會ノ上處分スヘシ

甲第貳拾壹號 十二年二月廿八日

士族家督相續養子貫籍替ノ義ハ是迄出願許可ヲ請來候處自今出願ニ不及  
 戸長へ可届出此旨布達候事

但廢嫡ニ属シテ特許ヲ經ヘキモノハ從前ノ通ナルヘシ

九

乙第百八十六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郡區

各郡區戸數人口等別紙離形ニ倣ヒ來ル明治十二年ヨリ毎年一月一日ノ現  
 數ニ據リ取調同月三十日限リ進達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但本年乙第六十一號達ハ取消候事

別紙

何郡戸數戸主數人口取調表

郡區名 名稱	戸數	戸主數	人口
何々郡區	何 萬 戸	何 萬 人	何 萬 人
何々郡	何 萬 戸	何 萬 人	何 萬 人
何々郡	何 萬 戸	何 萬 人	何 萬 人

十

右之通り相違無之候也

年号月日

乙第百九十五号

十一年十二月廿三日

何郡區長何ノ謹印 郡區

戸口増減取調概則左ノ通相定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戸口増減取調概則

一此概則ハ從前戸籍總計表ニ依ルモノアリト雖モ一層之ガ精密ヲ加ヘ各  
 部ノ數ヲ統載シ戸數ヨリ死亡ノ數ニ至ル増減平均ノ割合ヲ審ニシ以テ  
 民生ノ盛衰事務ノ變遷ヲ證據スルヲ旨トス是故ニ其調査ニ於ル最確實  
 著明ヲ要ス

一婚姻ハ一ケ年結婚ノ數ヲ云ナリ故ニ甲村ノ男乙村ノ女ヲ娶ルキハ之ヲ  
 甲村婚姻ノ數ニ計ヘ乙町ノ女甲町ノ男ヲ迎テ婿トナスモノハ乙町婚姻

ノ數ニ入ル而シテ其年齡分ケハ娶嫁ニ拘ラス總テ年中新郎新婦ト爲リ  
 シ人員ヲ記載スヘシ

一 廢疾ハ盲瘖聾癩狂白痴ニ限ラス凡ソ疾病創傷等ニ罹リ廢人トナリシ  
 者ハ其病名ヲ記シ此部ニ載スヘシ

一 逃亡トハ姓名ヲ湮滅シ復籍スルノ念ナキ者失踪トハ行商流備又ハ神佛  
 參拜等ノ爲メニ郷里ヲ出歲月ヲ經テ家ニ歸ラス其踪跡知ソサルモノヲ  
 云右ニ依リ區別ヲ立ルト雖モ其形跡疑似ニ涉ルモノハ逃亡ノ數ニ入ル  
 ヘシ

一 孝子貞婦ハ其名郷黨ニ顯シ篤行者ハ其品行人ニ超ヘ若シハ公衆ノ便  
 益ヲ謀リ金錢等ヲ投シ皆官ノ賞譽ヲ受ケシモノヲ記載スヘシ

一 窮民ハ所謂鰥寡孤獨貧窶迫切ニシテ官若クハ隣保ノ救助ヲ受ルモノヲ  
 載スヘシ

一 戸長ハ一ケ年ノ増減ヲ十二月末日ノ數ニ依リ取調其部内ニケ村町以上

ニ跨ルモノハ部内調村町分ケ調兩様ヲ製シ正副二本ヲ翌年一月末日限  
 リ郡區長ニ差出シ郡區長ハ之ヲ點檢シ更ニ聚合統列シ其郡區管内ノ總  
 計表ハ所轄調郡區分ケ調兩様ヲ製シ各町村ヨリ差出セシ正本ヲ添二月  
 末日限リ縣廳ニ差出スヘシ總計書式並ニ表別冊ノ通 但表ハ郡區ニノミ  
 下付ス

別冊	何郡又ハ何郡部内總計	郡區分村町分ハ每郡每村町ノ區別 ヲナシ彼此和混セサル様注意スヘシ
或ハ何郡何町又ハ何村町總計	社數	若干
寺數	若干	
戶數	若干	
寄留戶數	若干	
右總計	若干	



夫婦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出生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私生何人
婚姻	若干	男何人	女何人
婚姻男女ノ年齡		男何人	女何人
內			
男合數	何人		
滿二十年十一月以下	何人		
滿二十一年以上	何人		
滿三十年以上	何人		
滿四十年以上	何人		
滿五十年以上	何人		
女合數	何人		
滿十三年以上	何人		

戶

福岡縣議會全表第一編

七

華族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家族	男何人	女何人	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士族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家族	男何人	女何人	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平民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家族	男何人	女何人	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右人員總計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家族	男何人	女何人	戶主	男何人	女何人
內譯男女ノ年齡								
五年十一月以下	何人							
自滿六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十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十四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十八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二十二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二十六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三十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三十四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三十八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四十二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四十六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五十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五十四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五十八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六十二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六十六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七十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七十四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七十八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八十二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八十六年十一月	何人							
自滿九十年十一月	何人							
右人員總計ノ內								

滿二十年以上	何人	滿三十年以上	何人	滿四十年以上	何人	滿五十年以上	何人	孝子	何人	貞婦	何人	篤行	何人	窮民	何人	藥兒	何人	癩疾	何人	內	盲	何人	聾	何人	啞	何人	白痴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風癩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白痴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逃亡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失踪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囚獄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懲役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右派員總計ノ外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死亡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內							
滿五年十一月以下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滿六年以上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滿十四年以上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滿二十一年以上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滿四十年以上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何人	女何人	何人

一八

滿六十年以上

滿八十年以上

逃亡失踪八十以上

右各部ノ數ニ依リ左ノ通増減平均ノ割合ヲ掲載スヘシ

一戸數ニ比例シテ建築一年平均ノ數若干戸ニ一ノ割合

十戸ノ類他皆倣之

一戸數ニ比例シテ廢家一年平均ノ數若干戸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夫婦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出生一年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婚姻一年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孝子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貞婦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篤行者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警ハ百戸ノ町ニ

新築二軒ナリハ五

戸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癡疾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逃亡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因獄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懲役人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人員ニ比例シテ死亡一年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五年以下幼兒ノ數ニ比例シテ其死亡一年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滿六年以上ノ兒女ノ數ニ比例シテ其死亡一年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十三年マテノ兒女ノ數ニ比例シテ其死亡一年平均ノ數若干人ニ一ノ割合	一若女子人ニ一ノ割合	右相違無之候也	年月日	或ハ何郡何町又ハ何村町總計	何郡又ハ何郡部内職分總計	何郡又ハ何郡部内職分總計

何郡區又ハ何郡々長某印

何郡區何村戸長某印

郡區分村町分ハ毎郡毎村町ノ區別

或ハ何郡何町又ハ何村町總計

戸

華族	士族	兵隊	僧	武術	筆學	農	商	雇人	官員	族并	懲役	官員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漢學	歐米學	兵學	醫術	算術	尼	工	雜業	修行人	囚獄	人員總計	神官	他管轄へ寄留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十

官員	神官	兵隊	從者	僧	尼	本邦學	農	工	商	官員	神官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漢學	歐米學	兵學	醫術	武術	算術	筆學	雜業	雇人	人員總計何人	從者	本邦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男何人 女何人

一

華族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兵隊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從者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漢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兵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武術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筆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農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商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雇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官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族并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總役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右相違無之儀也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士族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僧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本邦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歐米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醫術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算術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尼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工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雜業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修行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囚獄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人員總計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士族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僧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本邦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歐米學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醫術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算術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尼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工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雜業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修行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囚獄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人員總計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社

社

丙第三號 明治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縣鄉村社明細帳之儀別紙書式三照准司官筆ノ向ニ製開致サセ各郡陸役所限リ取纏ノ來ル二月廿八日迄ノ内可差出此旨編達候事

別紙 何國何郡何町字何鎮地

社寺

又 何郡區又 何郡ノ長某印 何郡區何町 何郡長某印

郡 區

一 社 何ノ

一 山 緒

一 祭 日

一 社 殿 間 敷

一 一

一 二

一 三

一 四

一 五

一 六

一 七

一 八

一 九

一 十

一 十一

一 境内拜縣  
 一 氏子戸數  
 一本社ヨリ縣廳ニテ里數  
 前書ノ通相違無之候也

年月日

乙第百八十號

十一年十二月五日

郡區

神官取扱ノ儀是迄區々ニ相成居候向モ有之ニ付今般更ニ左之通相定儀條  
 此旨相違候事  
 神官取扱心得

第一條

縣郷社ニハ祠官並ニ祠掌ヲ置ク但一郡區内縣郷社甲乙數社アルキハ甲社  
 乙社ヲ兼勤スルコトアルヘシ

第二條

村社ニハ祠掌ヲ置ク一員數社ヲ兼勤スル等ハ土地ノ便宜ニ任スヘシ

第三條

村社ハ郷社ノ附屬トシ祠掌ハ祠官ノ附屬タルヘシ

第四條

祠官掌ノ撰舉ハ其神社氏子惣代若クハ信徒並ニ其郡區内神官ノ連署ヲ要  
 スヘキハ勿論教導職試補以上ニ無之者ハ前以其最寄神道事務分局又ハ支  
 局ニ於テ當撰人ノ試檢ヲ經其添書ヲ請ケ然後願出サスヘシ

第五條

祠官掌病氣其他ノ事故ヲ以辭職スルモ亦前條連署ノ手續ニ經テ願出サ  
 スヘシ

第六條

祠官掌其職務上ニ係ル過誤失錯アルトキハ其事狀ヲ縣廳ニ具申スヘシ

新編縣名簿第一編

第七條

祠官掌ハ定員ナキ者トモ廢置増減トモ單ニ人民信仰ノ厚薄ニ任スルト雖  
モ可成増置セサル様注意スヘシ

乙第百八十三号 十一年十二月五日 郡區

寺院僧尼現數并増減調整ノ儀別紙雛形ニ照準明細表ヲ製シ一ケ年分取纏  
々毎翌年一月十日限リ無遲滯可差出此旨相違候事

別紙 縣紙美濃 縣紙抄二三第 寺院僧尼現數并増減表

宗名	天台	真言	淨土	臨濟	曹洞	眞宗	日蓮	時宗	融通	所轄未定	合計
現在	何ヶ寺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何百何拾ヶ寺
僧數	何人										已下做之

現在	尼數	廢合	寺數	僧増	僧減	尼増	尼減
何人	何ヶ寺	何ヶ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何人

第四款 兵事

乙第十二号 十二年一月十四日  
本年國民軍ニ編入スヘキ者ハ文久二壬戌年出生ニ候處右ハ去ル明治十年

新編縣名簿第一編 十三

乙第九十八号達之通既ニ縣廳ニ於テ編製之上下渡置候儀ニ付別段調整ニ  
不及候爲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丙第七号 十二年一月廿一日

郡 區

去ル明治九年熊本縣暴動及西南ノ役ニ係リ戰死者ノ遺族ニシテ恩給受サ  
ル下士以上ノ者ハ在役ノ勤績ニ依リ滿年賜金可下渡等ニ付遺族願書中恩  
給可受者無之旨明記履歷書相添可願出段熊本鎮臺ヨリ申越候條爲ト取調  
來二月五日限リ願出候様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丙第九号 十二年一月廿九日

郡 區

過明治十年鹿兒島賊徒征討之際戰地流行病ニ罹リ死亡候者ハ恩給令第十  
三條第二款ニ準據シ處分可相成旨病名ヲ掲ケ客年丙第六十一号ヲ以達  
置候處病症同一ニシテ名稱ノ異ナルモノモ有之候ニ付右病名外ト雖モ可  
被及詮議義モ有之趣ニ候條定例ノ順序ヲ經由シ可願出此旨相達候事

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各郡區

當時歸郷療養軍人一月分日給食料別紙明細書之通主管ニシテ送來候間金員  
ハ通運會社ニ托シ下付候條渡方可取計此旨相達候事  
但金員到達ノ上ハ領受証可差出候事

丙第十五号 十二年二月五日

郡 區

從軍殉國ノ者招魂社并墳墓等今般内務省ニ於テ明細帳編製ノ儀被相達候  
條本年一月ノ調ヲ以テ別紙甲乙書式ニ照準可取調尤招魂社ハ境内及建物  
等見取繪圖面相添本年末日迄無遲滯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但人民自費ヲ以テ建設候分モ本文ニ準シ取調可差出尤官民立トモ無之  
向ハ其旨可届出事

別紙

甲 明細帳書式 用紙封澀紙

毎社別冊ニスルニシテ  
私祭ニ同様ナルニシ

何國何郡 何區何村町字

官祭 招魂社



- 一 由緒 創立年月并創建人名及祭日其他諸節  
ニ關スル沿革アルモノハ詳記スヘシ
- 一 境内坪數并地種 人民名受ノ向ハ  
姓名ヲ記スヘシ
- 一 建物間數 本殿拜殿其他付屬ノ  
建物等詳記スヘシ
- 一 該社ヨリ縣廳迄ノ距離里數

官祭人名表

戰死事故	舊藩名	姓名	年	齡
向年何所ノ役何國 前所ニ於テ戰死	何	何	某	何

前書之通相違無之候也

明治十二年二月廿日

何區 役所用印

乙別紙 明細帳書式 用紙美濃紙

每所別紙

何國何區 村町字

墳墓地

- 一 開設 在月其他該墳墓ニ關スル事  
件アルモノハ詳記スヘシ
- 一 城内坪數并地種 人民名受ノ向ハ其  
姓名ヲ記スヘシ
- 一 該墓地ヨリ縣廳迄ノ距離里數

兵

埋葬人名表

戰死事故 前年何所 = 於何所戰死	舊番名	姓名	年 齡	年 創 月 立	人 名 名 號
何	番	何	某	何	某

前書之通相違無之候也

明治十二年二月幾日

何郡役所印

九十

丙第十六號

十二月六日

郡 區

從軍殉國ノ者招魂社並墳墓地ノ價是迄陸軍省及ヒ警視局所轄ノ分トモ受  
特監守人名並年中ノ祭日等左ノ書式ニ依ヒ至急取調可差出此旨相違候事  
但招魂社並墳墓地トモ無之向ハ其旨可届出奉

別紙

明紙美濃

何國何郡何町字

一 招魂社  
一 墳墓地

祭日 何月何日

受持 人名 何某

前書之通相違無之候也

并

年月日

丙第十九號 十二年二月十二日

何郡律所印

郡區

本年徵兵検査場并検査日割別表之通知定條條客年乙第二號徵兵検査事  
 務必得書之該議員及附副戸長へ相示へシ  
 徵兵議員之儀ハ其役所書記ノ内へ可申付候。付差名人撰ノ上検査日割前  
 且検査場所在ノ地位到着徵兵議員ニ届出へシ  
 人別表檢丁員數ニ應シテ渡候條徵兵令第四章第二條做ヒ相認検査場ニ持  
 參致サスヘシ  
 右之廉々不都合無之候様可取計此旨相達候事

兵

分日	郡			屬			所			徵兵者 検査場 位置	檢丁人員	
	八	十	月	三	三	山	池	門	門			郡
五				下妻	上妻	三	三	山	池	門	門	六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人
九十三				二	三十三	四十一	十一	一	一	一	一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分日	郡			屬			所			徵兵者 検査場 位置	檢丁人員	
	八	月	二	下	上	山	山	御	御			井
八	竹野	生業	夜須	下座	上座	山本	山本	御井	御井	井	井	七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郡	人
百廿七	廿二	卅四	廿一	九	十二	五	七	七	七	七	七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昭和十一年...

十七

其二		豐前津郡 國大橋驛		檢丁人員		筑前 宗像郡 木屋瀬驛		檢丁人員		筑前 那珂郡 福知區		檢丁人員		
二月廿二日		企救郡	田川郡	京都郡	仲津郡	築城郡	上毛郡	六郡	宗像郡	遠賀郡	鞍手郡	嘉摩郡	穗波郡	五郡
二月廿三日		卅四人	六十五人	十二人	十八人	十二人	廿六人	百六十七人	十二人	廿八人	十七人	七人	廿二人	八十六人
二月廿七日		福國區	簡屋郡	御笠郡	那珂郡	席田郡	怡土郡	志摩郡	早良郡	七區	廿八人	十七人	八人	八人
二月廿八日		檢丁人員	十七人	八人	八人	十七人	一人	八人	十六人	百三人	廿八人	十七人	八人	八人

十二年二月十三日

宗像遠賀嘉摩穗波  
鞍手郡ヲ除ク各郡區

其所轄別紙記載ノ者其ニ陸軍出身中台附養地從役候ニ付從軍証章下附ノ  
儀陸軍省ニリ達有之候ニ付授與方可取計從軍証狀ノ儀ハ追テ送附可相成  
等ニ付到達次第可致下附最拜受人禮服用請書之儀ハ別紙用紙ニ所轄族  
籍並署名押印之上可爲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但本人事故等有之節ハ代人ヲ以テ拜受爲致不苦候得共請書之儀ハ必ス  
本人調印可爲致尤右之内先般身元調達後事故ニ寄リ懲役一年以上ノ刑  
ニ被處候輩並死去之者ニハ授與ニ不及候且調達之砌脱籍等ニテ所在不  
分明之向當時歸住又ハ住所分明候節ハ夫々事故取調速ニ可申立候事

乙第三十八號 十二年二月廿七日 郡區

海軍兵學校規則別附之通改定ニ付爲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別冊ハ附録第一號  
ヲ參見スヘシ  
丙第廿二號 十二年二月廿七日 郡區

今般陸軍教導團諸兵科生徒補欠トシテ第三四五六軍管下並東京府下ニ於テ華士族平民ヲ不論志願之者ハ撰拔入學被差許候ニ付別紙陸軍教導團諸兵科生徒召募格例並檢査官員職務書ニ準據シ志願之者ハ透テ派出檢査官之檢査ヲ受候様陸軍教導團ヨリ達有之候條至急無遺漏相達志願有之郡區ハ格例第九條及第十條ニ照シ願書並履歷書共三月十五日限リ取纏當廳ニ可差出志願人無之向ハ同日限リ其段可届出此旨相達候事

陸軍教導團諸兵科生徒召募格例

第一條

今般補次トシテ召募スル生徒ハ府縣ノ華士族及ヒ平民中陸軍出身志願ノ者平素行狀方正ニシテ檢査ノ定格ニ合スル者ヲ以テ之ニ充ツ

第二條

此生徒ハ諸兵ノ下士ニ要用ノ學術ヲ教授シ速クニ成業セシムルヲ目的ト

ス其科目及ヒ時限等ハ別紙教則表ニ掲示ス

第三條

定科學術卒業ノ上ハ下士ニ任シ其兵種ノ隊伍ニ分屬シ各其職務ヲ奉ヒシム但修行中行狀不正ニシテ罰科多キ者ハ卒業ニ至ルト雖其撰ニ當ラズ

第四條

其學術秀逸ニシテ殊ニ行狀方正ノ者ハ之ヲ撰拔シ更ニ士官學校ニ轉入セシメ將校ノ學科ヲ教授ス

第五條

生徒修行中ハ學術ヲ修シ成業ヲ目途ト爲スヲ以テ一切休暇歸省等ヲ許サズ修行中ハ除國セサルハ勿論ト雖病患ニシテ兵役ニ堪難キ者ハ檢査ノ上退團セシムヘシ

第六條

服役年限ハ下士ニ撰任スルハ修業ノ時日ヲ除キ全ク七ケ年トス

兵

第七條

條業中ハ被服食料諸器械等一切官費ヲルヘシ且若汗ノ日給ヲ與フ

第八條

入學ノ者檢査ノ定格左ノ如シ

第一則 年齢 自十八年至廿五年

但學科秀逸ニシテ後來武班ニ望ミアル者ハ十八年ニ滿  
トスト雖採用ス

第二則 身長 砲兵ハ曲尺五尺二寸以上其他ノ諸兵ハ五尺以上

トス

但十八年未滿ノ者ハ四尺八寸以上トス

第三則 身體 體格強壯ノ者就中剛叭ハ齒列齊密ナル者

第四則 寫字書東往復ニ稍差支ナキ者

第五則 讀書 練兵書等ヲ讀得ル者

第六則 算術 加減乘除ヲ能ズル者

第九條

入團志願ノ者願書左ノ如シ

教導團入學願 料紙美濃白紙

何府(縣)何族(平民)

(亡)父(兄)何男(弟)

何兵科(剛叭)志願

姓 名

何國何郡何處産  
何國何郡何處住  
(何國何郡何處寄留)

明治十一年何月何年何月

右之者此度教導團へ入學奉願候處行狀方正之者ニ候間御檢査之上御採用  
被下度固ヨリ入團之上ハ御規則嚴重ニ相守可申且又當人身上之儀ハ何事  
ニ依ラス私共引受可仕依テ本人履歷書相添此段奉願候以上

身元引受人

何府(縣)何族(平民)

(何府何郡何處居住)  
何國何郡何處居住

姓名印

同斷

姓名印

右之通願出候ニ付進達仕候也

何府(縣)何郡(區)(戶)長

年號月日

姓名印

陸軍教導團生徒検査官(東京府ニ在テハ生徒  
検査官ノ五字ヲ省ク)

御中

前書之通相違無之候也

年號月日

何府(縣)知事(令)姓名印

第十條

履歷書ハ左ノ態形ニ照準スヘシ

何府(縣)何族(平民)

何年何月日種痘(天然痘)

姓名

年号月日生

一何年何月日被任何官(被補何職何等出仕)(被免本官又出仕被免)

一何年何月日ヨリ何日迄何學校(塾)ニ入テ教師某ニ就テ何學何迄ヲ學ブ

一何年何月日ヨリ何日迄何學研究(商業)ノ爲メ何處(海外)ニ留學

一何年何月日何々ニ依テ賞典何々下賜ス

一何年何月日何々ノ科ニ依テ何罰申付ラルル其他澤々身上難儀ニ係ル者

ハ記載スヘシ

右之通ニ候也

身元引受人

年号月日

姓名印

姓名印

第十一條

志願人ハ検査官ノ通知次第定メラレタル検査地方ニ到リ該區長又ハ郡戸長ニ止宿等届ケ置ヘシ

第十二條

検査場出頭ノ往復并滞在及ヒ合格ノ者出京ヲ命スル節等ハ左旅費及ヒ滞  
在日當ヲ與フ此金ハ該地方官ニ於テ繰替置キ追テ明細表ヲ以テ取附圖ニ  
償却ヲ請フヘシ

但検査場出頭往復ノ旅費及滞在日當ハ検査ノ合不合ノ者ニ不拘之ヲ  
給ス

一府縣管内検査場出頭往復ノ者旅費一日十里詰金貳拾四錢滞在一日日  
當金貳拾貳錢

一府縣管外検査場出頭往復ノ者旅費一日十里詰金四拾錢滞在一日日當  
金貳拾貳錢

一検査合格出京ノ者旅費一日十里詰金四拾錢滞在一日日當金貳拾貳錢

但検査場往復及ヒ出京旅費共一里以上六里未満ハ一日分ノ半數ヲ給  
シ一里未満ハ算セズ近傍片道六里以上十里未満ハ貳拾四錢滿五里ハ  
金拾貳錢ヲ給シ且一泊スレハ拾六錢ヲ給ス五里未満ハ旅費ハ給セズ  
ト雖モ一泊スレハ拾六錢ヲ給ス

第十三條

入團ノ上ハ軍人トナリ遂ニ下士ノ任ヲ蒙ルヘキヲ以テ入團ノ其心志  
確實ヲ証スルカ爲メ誓文ヲナサシム

派出検査官員職務並心得書

一各地方ニ派出ノ官員左ノ如シ

検査官 一名

大中尉ノ内之ニ任ス其職務府縣ニ別張シ知事令或ハ書記官ト前談  
臨時適宜ノ方法ヲ設クル等生徒ノ召募一切諸務ヲ總理ス

検査助官 二名



少尉或ハ下士又ハ文官ヲ以テ之ニ任ス其職務検査官ニ隨從シ其事務ヲ助ケ學術技藝等ヲ検査ス

警官 一名

軍醫副補ノ内又ハ地方醫師ヲ以テ之ニ充テ身體骨格兵役ニ適スルヤ否ヲ検査スルヲ職トス

一事務多務コシテ書記ヲ要スルキハ府縣駐在官ヲシテ之レニ充テ或ハ其地方ノ者ヲ雇役ス

一生徒召募ノ任ヲ擔當シ派出スル官員ハ陸軍刑身ノ志願ニ非サル者ヲ詐譌或ハ甘言ヲ以テ勸誘強徵スルヲ禁ス故ニ縱令志願ノ者ト雖像ノ兵種ノ成立隊中ノ景況及ヒ給養學費ノ概畧ヲ説諭シ本人了解承領ノ上之ヲ検査スヘシ

一検査済ノ上ハ入學願書ニ合格不合格ヲ適宜ノ處ニ記載捺印シ一纏メニシテ其地方官ニ送達シ各地方官ニ於テ其差支ナキ者ハ定期ノ通本人ノ

願書ニ調印シテ之ヲ陸軍教導團ニ送致セシム

一検査官ハ検査合格ノ者ノ姓名及ヒ其住所等ヲ明細ニ記載シ之ヲ所持シ歸京之上團長ニ呈スヘシ

一全國ノ志願者合格人員取纏ノ上過員ナシハ多少取捨スル事ヲ豫メ縣官ニ達シ置ヘシ

一採用ノ者出京之節其途中川支城ハ海路難風病氣等コト延日又ハ滞在スル時ハ其郡區戸長或ハ船長ノ証書又ハ地方醫師ノ診斷書等ヲ取リ置キ着京ノ時到着届ト共ニ之ヲ差出スヘキ等ヲ各員ニ篤ト達シ置クヘシ

一出京ノ上ハ再ヒ身體ノ検査アルヲ以テ其出京途中コト惡症ヲ受ケシ者ハ其節入團ヲ許サ、ルノミナラス歸郷ノ旅費等モ給ハラサル旨ヲモ亦篤ト説諭シ置クヘシ

兵

學		科				
軍律	內務	畫圖行軍路程圖	算術 教學 平方 立方	水泳術	野堡建築	
軍律	內務	畫圖測地概略	算術 教學 平方 立方	水泳術		
軍律	內務	畫圖 砲順 砲臺	算術 代數 幾何 三角 平術	水泳術	砲臺建築	
軍律	內務	畫圖 測地 野堡	算術 代數 幾何 三角 平術	水泳術		

二 國語科 第二及第一編

廿四

術				教導圖教則表	
野戰要務	守衛勤務	射的術	操 小隊學 散兵學 大隊學	步兵	步兵騎兵ハ二十六ヶ月ヲ以テ卒業トス
野戰要務	守衛勤務	射的術	練 兵學 同大隊 乘馬學 準備 同生 學	騎兵	
野戰要務	守衛勤務	銳砲射的術	練 山野砲 及攻城 砲 兵隊 分隊 學	砲兵	
野戰要務	守衛勤務	射的術	操 同大隊 乘馬學 準備 同生 學 體操 學生 兵學 小隊學 散兵學 對壕學 火坑學 橋結學 野堡學 測地 學	工兵	

神戶縣立第一師範

考 備	科		
	學術ノ口授ハ諸演習休憩中適宜ノ時間ヲ課シ以テ之ヲ教授ス 學術進步シテ未タ期限滿クスシテ諸科目卒業スレハ學術中 緊要ノ科ヲ復習ナサシムコトアルヘシ 諸兵卒業ノ期限ヲ概テ定ムルト雖モ學術進步ノ遲速又ハ 時勢ノ景況ニ依リ此期限ハ屢々増減スルコトアルヘシ	日本地理小誌	日本地理小誌
馬 學		馬 學	造屋學
日本零史		彈道概畧	日本地理小誌
	日本零史	日本地理小誌	日本零史

四二

乙第百八十四號

十一年十二月七日

郡 區

海軍下士以下戶籍上異動届方之儀ニ付別紙之通被達候條此旨戶長ニ可相  
達候事

別 紙

乙第八號

府 縣

當省所轄下士以下移籍改名其他戶籍上ニ係ル届出方之儀明治七年即三查  
第四十四號同十年乙第七號ヲ以テ及布達候趣モ有之處養家離縁復籍等届  
出方往々區々ニ相成兵籍上不都合不掛候條自今右等ノ節ハ其都度無遺漏  
養實兩家ノ届書ニ郡區戶長翻印之上其管轄廳ニ當省軍務局ニ可届出此  
旨相達候事

明治十一年十月十五日

海軍卿 川村純義

丙第百五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郡 區

廿五

五二兵

客歲西面征討ニ從軍負傷歸鄉療養之者今般傷項策定並恩給書類調製之爲  
小倉營所へ召集之儀丙第九十六號達人名出營之向食料給與方ニ付住所登  
着時日入用之儀其筋ニ申來候尚早々取調可申出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百八十九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郡 區

熊本鎮臺司令長官

陸軍中將谷于城殿

小倉在營ノ者ハ

小倉營所司令長官

陸軍中佐奥保登殿

甲第百四十五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警視局管理ニシテ客年戰關ニ關係ノ者履歷差出方ノ儀本年甲第百二十  
四號布達中書新撰旅團編入之者ハ差出ニ不及旨相達置候處今般其筋ニ  
掛合越候次第モ有之候條右新撰旅團編入之者モ同様可差出此旨布達候事  
但本文警視局管理并ニ新撰旅團編入之者トモ明治十二年一月十五日限  
無相違調達可致候事

乙第百九十六号

十一年十二月廿四日

郡 區

常備兵免役願出之節ハ郡區長ニ於テモ與書証印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百九十九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

郡 區

徵兵令恩給令其他陸軍省諸例規中從前區戶長ニ於テ取扱候條件ハ向後郡

區戶長ニ於テ取扱候儀ト可相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貳百壹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

郡 區

陸軍中將 谷 于 城

熊本鎮臺司令長官 被免候事

陸軍少將 曾我祐準

熊本鎮臺司令長官被仰付候事  
右之通被相達候條本年乙第百八十號謹宛名之儀以來曾我少將宛相認候様  
可致此旨戸長ニ相達候事

第五款

郵便

十二年一月廿七日

各郵便局

郵便出納御勘定昨十一年一月ヨリ六月マテ及七月ヨリ十二月迄兩度ニ區  
切別納用紙下渡候條夫々記入壹部ツ、來ル二月十日限リ、岐度可差出此旨  
相達候事

逐毎年一月ヨリ六月マテ之分ハ七月中十二月ヨリ  
合高調岐度可差出候

別紙

明治十二年 月ヨリ同年 月マテ郵便出納御勘定仕止奉合高

一州

一金

御入金高

但郵便切手並ニ封皮端書納賣下金

一金

御出金高

内譯

金

定式御手當金書記給筆墨料

金

郵便切手端書封皮賣下手数料

金

臨時經費蠟燭代共

金

脚夫賃渡船橋賃共

金

市内外配達賃

金

差立信書

金

同新聞紙

金

同見本類

金

同書籍類

郵

郵便出納御勘定仕止奉合高

同金子入

到着書狀其他配達數

一上リ (行季數)

一下リ (同)

一枝道 (同)

一枝道 (同)

右之通相違無之候也

福岡縣下 國 郡 驛

等郵便局誌 等取扱役

明治十年 月

甲第十八号 十二年二月十八日

今般本縣下瀬河小倉久留米柳川ノ四ヶ所郵便局ニ於テ本月十五日ヨリ福  
島郵便局ハ同二十五日ヨリ貯金預所被相設何身分何稼業ヲ問ハス登人ニ

付金三錢以上一ヶ年百圓マテ年々蓄積元利合セテ五百圓迄ノ金額年六朱  
ノ利子ヲ以預リノ方法被相開候條預付手續等ノ義ハ客年太政官第三十八  
号公布本年郵便規則第十六條各節ニ照準可致別紙設立趣意書相添此旨諭  
達候事  
別紙

貯金預所設立ノ趣意

凡ソ人ヲル者ハ一巳ノ權利ヲ全フシ益家産ヲ確隆セシムルト職業上幾多  
ノ好機ニ會ト雖トモ之レニ應スルヲ得ヌシテ到底卑屈赤貧ニ至ルハ抑財  
産ノ有無ニアリ然ルニ蓄財ノ方法未タ全カラサルヨリ偶々他人ニ預托セ  
ント欲スルモ預リ主破産ノ恐アリ又之ヲ我家ニ藏メントスルモ倉庫ノ設  
ナク水火盜難ノ患アリ且一家外役行商ヲ業トスル者ハ監守者ナキテ如何  
ヒ止テ得ス我手許ニ領藏セシム出入ノ序次ナキヨリ一旦好意ノ食物ニ  
逢フハ忽チ之ヲ散出シ朝ニ之レヲ得ルモ夕ニ之レヲ失スルハ古今人々

ノ情狀ナリ況ンヤ一朝不量ノ災害ニ罹ルルハ直ニ赤貧ノ身トナリ飢饉ニ  
 逼迫スルニ至ル其例枚擧スルニ遑アラズ故ニ財産ヲ貯蓄シ豫メ不慮ノ備  
 ナ成スハ實ニ忽ニスヘカヲサル要務ナリ内務省驛遞局ニ於テ設ケラル、  
 貯金預所ノ方法タルヤ老少男女トモ輒ク成シ得ヘク而シテ前隙ノ恐レ又ハ  
 患等之レナキノミナラス預リ高ニ應シ利息ヲ生ルノ便益アリ依テ各自節  
 儉ヲ旨トシ念家業ヲ精勵シ潤益スル所ノ幾分ヲ預ケ入口々蓄、月々積ム  
 一怠情ナキモハ數年ナラスシテ巨額ノ蓄積ニ至ルヘシ然ルモハ何様ノ業  
 ト雖モ成スコトヲ得又豫備トスルニモ足ルヘク遠シ小民ヲシテ富有ノ域ニ  
 趣キ一身ノ自由ヲ得セシメントノ趣旨ニ出テ此方法ヲ設ケラル、所以ナリ

十二年二月廿四日

本年甲第拾八号貯金預リ方法御諭達趣意書貳拾二行中趣旨「赴」ノ誤劇ニ候事

福岡縣

第一課

第六款

郡區務

郡區

乙第三号 十二年一月七日

明治十一年本縣乙第百六拾号郡區長事務取扱手續書中物産表ヲ製スルノ  
 條内務省乙第十二號ハ七拾二號一月十五日ハ二月十五日ノ誤リニ候條此  
 旨相達候事

乙第五號 十二年一月九日

郡區

諸進達並諸稅上納期限表一月中(二)印科目十年當廳乙第八十壹號云々中(並  
 疫牛一覽表)ノ六字ヲ削除シ(ヲ製スル事)ノ五字ヲ兼加シ(二)印十一年當廳乙  
 第百六拾號云々ノ科目悉皆取消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八號 十二年一月十一日

郡區

戸長役場印ノ冠字ハ戸長管理スル處ノ各町村名列記彫刻可致此旨相達候  
 事

但彫刻濟之分ハ其儘相用不苦候事

乙第九号 十二年一月十一日

郡 區

明治十一年乙第百十八號達郡區長及書記配置法第五第六項左ノ通改正  
致シ本年本月ヨリ施行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一 郡書記俸給ノ定額金ハ耕地地反別千町步ニ付六圓山林原野等ノ反別千町步ニ付貳圓九拾錢人員壹萬人ニ付拾貳圓ト各郡反別人員ノ數ニ從テ之ヲ定ム但一郡役所貳百圓ヨリ多カラス百貳拾圓ヨリ少カラサルモノトス其金額左ノ如シ

一金百貳拾八圓	箱崎	一金百八拾壹圓	久留米
一金百貳拾圓	赤間	一金百四拾四圓	宮本
一金百四拾九圓	蘆屋	一金百貳拾四圓	柳川
一金百四拾壹圓	直方	一金百貳拾圓	三池
一金百七拾三圓	飯塚	一金百八拾圓	福島
一金貳百圓	甘木	一金百貳拾圓	吉井

一 金百六拾八圓 山田 一金百貳拾圓 小倉  
一 金貳百圓 今宿 一金百貳拾六圓 大橋  
一 金百貳拾九圓 八屋 一金百貳拾圓 香春  
一 區書記俸給ノ定額ハ反別人員ノ數ニ拘ラズ特ニ百七拾圓ト定ム  
乙第十號 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郡 區

諸費金拂渡等ニ相用候該郡區役所拂出切符並ニ戸長或ハ人民ヨリ納金等ニ相用候爲替方預ニ切符受取人納金ニ於テ紛失之儀申出候條ハ虛買ヲ杜ル相違無之ニ於テハ切符ノ金員月日番號等並ニ爲替方ニ通達ノ上更ニ切符ヲ製シ再ヒ下附可致爲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十四號 十二年一月十六日 郡 區  
郡區役所經費勘定帳及明細表書式別附雛形ノ通稱定候條一ヶ年會計ノ期滿ニ分テ七月ヨリ十二月迄ノ分ハ一月三十日一月ヨリ六月迄ノ分ハ七月三十日迄計出且戸長月給及ヒ諸費勘定帳并明細表共若シ照準別番ニ相



認ノ一同可差出此旨相違候事

但昨十一月十日下午ヨリ同十二月迄ノ分モ本文ニ準ル来ル二月十五日迄可差出事

(別冊ハ附録第一號ヲ參見スヘシ)

乙第十六號 十二年一月十八日

郡 區

郡役所ニ於テ官費其他受下金ヲ要スルキハ左ノ納受順序ヲ以交付候條此旨相違候事

一 郡役所ニ於テ受下金ヲ要スルキハ其役所ニ徵收シタル納税金ノ内ニ以交付スルモノトシ依テ其順序ハ何金ノ内ヨリ引出スヘキ金種ニ對シ上納證書暨ヒ受取証書ヲ製シ同時ニ之ヲ進達スルニ付該金種ニ對シハ之ヲ第六課ニ交付其受取証書ニ該金員ヲ支出シ之ヲ上納證書ニ添ヘ第三課ニ回付ス別課ニ於テハ則納稅ノ手續ヲ畢ヘ直ニ領收証ヲ發達スルニ付該証書役所ニ到達次第現金ヲ引出スヘシ

但客年甲卯貳百廿九號達シ前ニ係ル縣稅商業看板及ヒ烙印製作代價受下金ノ儀ハ其時々第三課ニ照會ノ上本則ノ順序ヲナスヘシ

(本年一月乙第廿五號ヲ以追加)

乙第十九號

十二年一月廿一日

郡 區

詞訟代人ノ儀本人疾病事故ニテ不得止場合ハ其至親父子兄弟叔姪又ハ叔姪若シ至親無之トハ長ノ証明スルニ於テハ相當ノ代人ヲ出ス亦不苦成規ニ有之候處往々詞訟ヲ爲スモノ自ラ裁判所ニ出頭スルヲ忌避シ其代人ノ當否ヲ撰ハス漫ニ至親ノ者ニ非ラスニテ至親ト稱シ或ハ至親アルモ之ヲ隱蔽シ爲メニ不當ノ代人ヲ出シテ多少ノ弊害ヲ醸シ候趣有之哉ニ相聞ヘ畢竟是等ハ戶長ニ於テ至親ノ有無取調上ノ粗漏ニ生スルモノニ付代人願ニ付証書ヲ出ス時ハ屹度注意ヲ加ヘ不都合無之様可致此旨相違候事

乙第廿號

十二年一月廿一日

郡 區

從來相達來候官省之達書ハ郡區ニ於テ直ニ履行スヘキモノニ無之全ク郡

三四

區長心得迄ニ止ル儀ニ候條此旨可相心得事

乙第廿一號 十二年一月廿四日

郡區

郡區長限、其部内へ布達及戸長へ達スル事件ハ其事ノ大小ト無ク發行後  
ト直ニ可届出旨客年乙第百三拾五號ヲ以テ相達置候處間ニハ等閑ニ付シ  
取纏メ差出候モノモ有之不都合之至ニ候條爾後ハ必ス其時々可届出此旨  
相達候事

乙第廿二號 十二年一月廿七日

郡區

昨十一年乙第百六十号ヲ以テ相達候郡區長取扱事務手續條件中物産表ヲ  
製スルノ事次左ノ通改正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一物産表ヲ製スル事

物産表ヲ調査スルハ明治十年本縣乙第四十七号達及ヒ明治十一年本縣  
乙第九号達ニ據リ例規ノ通調製シテ毎年二月十五日限リ縣廳へ差出ス  
ル

五四

乙第廿三號 十二年一月廿九日

郡區

當廳へ差出ス人民願届書等戸長具書記職方之儀區々相成居候條爾來ハ左  
之通可爲相認此旨相達候事

但意見アルモノハ別ニ意見書ヲ附シ必ス與書スルノ限ニ非ス  
前書之通相達無之候ニ付與田仕候也

何町村戸長

某 印

乙第二十五號 十二年一月卅一日

郡區

本年當廳乙第十六号達ニ左ノ通追加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一郡役所經費暨戸長月給諸費請下ケノ如キハ地方稅剛從前應納セサル内  
ハ可下渡モノニ無之依テ右應納以前ニ於テハ前條ノ手續相成カタキ者  
トス

乙第廿七號 十二年二月一日

郡區

七四郡

六四

卅二

客年丙第八十六號ヲ以テ委任條件中官省府縣諸裁判所へ干涉之事件ハ其筋へ照會之都令モ有之ニ付云々相違尙同年丙第三百三號ヲ以テ達置候次第モ有之候處諸裁判所干涉之事件ハ自今郵區ニ於テ直ニ應答可致此旨相違候事  
十二年二月三日 福岡區 糟屋郡ヲ除シ 各郡  
郡長以下本廳へ出頭之節ハ宿所官姓名等詳記シ玄關詰へ可届出此旨相違候事

但御用相濟歸郡候節モ本文ニ准シ可届出事  
丙第十三號 十二年二月四日 郡區  
十年度舊大小區費及ヒ町村協議費決算表 人民へ公告シ 壹通往復ヲ除キ日數二日之内可差出此旨相違候事

乙第三十一號 十二年二月十二日 郡區  
客年乙第二百二十二號達月俸規則第九條但書ノ内本條ノ通リノ本條ハ(第八

條)同ノ前條ハ(同條)ノ誤ニ付之ヲ訂正ニ同則第十條但書中左之一項追加候條此旨相違候事  
一病氣引四ヶ月計算ノ方法暨へハ十五日前引籠ノ者ハ下半月ニ之ヲ算シ十六日後引籠ノ者ハ翌月ヨリ算スへ  
甲第十七號 十二年二月十七日  
京都郡仲津郡々役所是迄仲津郡大橋村へ設置候處今般京都郡行事村へ移轉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乙第三十四號 十二年二月卅日 郡區  
客年乙第二百五十八號并同年乙第六十號達中左之通増補改正候條此旨相違候事

百五十八號中第一條改正  
水火風震ノ災ニ罹リ小屋掛料暨ヒ農具代貸下願立ル節者資力ノ有無取糾ノ上許可シタル即日別紙第二号雛形ニ倣ヒ仕譯書ヲ以届出第三号雛形之

諸郡事務

卅三

通申立書相認日數五日以内其地發遣金額受取方本廳第六課へ申立ッヘシ  
但金員交付ノ際負責立ヨリハ第一号離形拜借証書ヲ繳シ置可シ

同号中第七條增加

負責主數名組合一紙証書ヲ以連借スル者ノ内他ノ郡村へ轉移スルルハ其  
入籍ノ郡區役所ニ於テ取立原籍役場へ送達ノ上納額相繼送納可致尤負責  
主豈名ニシテ他ニ組合無之者ハ直ニ入籍ノ郡區役所へ引續其旨可届出若  
又轉移ノ者連借シタル第五條ノ場合ニ於テハ速ニ原籍郡區役所へ通知ノ  
上其手續取計フヘシ  
但他府縣へ管轄替ノ節ハ連借ノ有無ニ不拘總テ届出可シ

同號中

第二號離形但書ノ内(何年何月何日貸渡)ト有之ハ何年何月何日指令済ト改  
指令済ノ日ヲ以テ  
貸渡ト見做ス可シ  
百六十號ノ内

三五

乙第百十九號同百三十三號達郡區長事務取扱手續中第七項末文(貸渡)ノ  
手續ヲ爲スヘシニ改ム以下ヲ刪除ス

乙第三十五號 十二年二月廿日

郡 區

客年乙第貳百號町村戸長不在ノ節又ハ戸長ニシテ自所有之地所建物船  
舶等買入書入及ヒ賣買セントスルルハ事務代理ノ備左之通更正候様此旨  
相達候事

一町村戸長旅行病氣患引等不在ノ節ハ其次席ノ役ヲ勤ムル(備用掛筆算主  
又ハ手傳人)等ヲ以事務一切取扱ハシムルヲ得

一町村戸長自所有ノ地所建物船舶等買入書入及ヒ賣買セントスルルハ  
其次席ノ役ヲ勤ムルモ(同上)等ニ取扱ハサセ其事由到印帳へ記入セシ  
ムベシ

乙第三十六號 十二年二月廿日

郡 區

客年乙第百六十一號ヲ以相達候乙第百十七號達中戸長事務取扱手續第一

四五 郡

項中公布ノ文字解ヲ得サルモノアルハ懇請ノ以下左之通更正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了解モシムヘシ但シ町村人民ノ協議申立ニヨリ傳達ノ便法ヲ立ツルハ勝手タルヘシ

乙第三十七號 十二年二月廿四日 郡 區

郡區長用向ヲ以縣廳ニ出頭又ハ所轄部外ニ出張候節ハ其都度經伺許可ヲ可受此旨相達候事

丙第百三號 十一年十二月二日 郡 區

本年丙第八十六號ヲ以テ委任條件中官省府縣諸裁判所ヘ干涉之事件ハ其筋照會之都合モ有之ニ付云々違世候處府縣干涉之事件ニ限リ自今郡區ニ直ニ照會應答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十二年二月乙第廿七號) 參見

乙第百七十七號 十一年十二月三日 郡 區

郡區役所借家之分之レカ修繕建繼等ヲ成ストキハ必ス家主ト協議ノ上

八五

手スヘキ筈ニ候條右之場合ニ於テハ給圖面并ニ目論見帳ヲ製シテ協議ニ附シ所有主ヨリ修繕費ヲ出ストキ家賃ヲ増ス歟或ハ地方稅ヲ以テ修繕ヲ望ムトキハ家賃ヲ減スル等協議ノ上適宜相定經伺ノ上施行候儀ト可相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百八十一號 十一年十二月六日 郡 區

昨十年六月丙第五十五號達恤救米及棄兒養育米端日數日割算則ニ在之但書追加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月額ト端日數ト相跨ルキハ各合位以下ヲ存シ合算之上四拾五入合位ニ止ヘシ

乙第百八十五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郡 區

郡區長限リ其部内ニ布達スル事件ハ其都度長崎裁判所福岡支廳及所轄區裁判所並ニ最寄警察署ヘ通知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丙第百六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郡 區

十六郡

九五

郡長并書記拜命之者主省へ進達之郡令有之候條右候籍拜命之年月日等左ノ離形ニ準據本月廿日限、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但自今拜命之者ハ半々月毎ニ十五日請書取續候籍并生年月日等記載可差出候事

何縣士族或ハ平民

何年何月何日何官拜命

何

某

何年何月何日生

一六

乙第百八十七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郡 區

本年乙第百十九號達委任條中賣藥請賣鑑札料紙ハ第五課ニ、可相渡候條郡區役所ノ名ヲ記入押印致シ下附可取計此旨相達候事

追テ右表裏面ノ押印及ヒ行商鑑札並ニ烙印ハ是迄下附有之分ニ做ヒ郡區役所ニ於テ調製致シ料紙ハ凡一ヶ年分豫算ニ以テ受取方同課へ可申立候事

二六

乙第百八十八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郡 區

本年當廳乙第百六十號達郡區長事務取扱手續第九條中乙第百三十九號ハ第百三十六號ノ誤ニ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三六

乙第百九十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郡 區

本年乙第百十八號達郡區長及ヒ書記配置法第三項左之通更正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一郡區書記ノ等給比較左ノ如シ

十等相當	月給二十圓	十一等相當	同	十三圓
十二等相當	同 十二圓	十三等相當	同	十四圓
十四等相當	同 八圓	十五等相當	同	七圓
十六等相當	同 六圓	十七等相當	同	五圓

乙第百九十一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郡 區

本年乙第百六十號達郡區長事務取扱手續中内外國難破船數届之内一ヶ年

郡:四六

卅六

分ヲ取總云々以下ヲ刪除シ左之通更正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明治九年太政官第七十八號達ニ照シ毎年六月七月兩度ニ區分ノ上半年分ハ其年七月廿日下半年分ハ翌年一月廿日限縣廳へ届出スヘシ

五六

丙第百八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郡 區

町村戸長役場印當初彫刻分ハ代價別途下渡候條所轄内各町村之分取束受取方第六課へ可申立此旨相達候事

六六

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各郡區

町村戸長任用ノ義郡區長具申ノ上辭令狀相渡來候處事務執掌ノ際殊ニ遠隔ノ地ハ數十日ヲ要シ實際差支候趣ニ付當分ノ内戸長改撰ノ節ハ最初戸長ノ免職辭令狀及補缺員ニ可渡姓名ヲ書セサル辭令狀共相渡候條當撰人ノ姓名記入之上渡方取計其人名ハ受書一同取束其都度可届出此旨内達候事

七六

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郡 區

六十號達郡長事務取扱手續中勸農局丙第百八十三號達ニ據

テハ牛馬羊豚ヲ製スルハ明治十年本縣乙第百五十一號ニ渡牛馬

ノ製スルハ明治十年本縣乙第百五十一號ニ據リノ誤リニ候事 郡 區

百九十四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一日 郡 區

一月三十日 孝明天皇祭ヲ始メ左ニ記載ノ祭祝日該役所ニ於テ其都

々便宜遙拜式執行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紀元節 二月十一日

紀元節 二月十一日

神嘗祭 九月十七日

神嘗祭 九月十七日

百九十七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五日 郡 區

本年當廳乙第百廿二號達月体規則へ左ノ通追加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第十五條 郡區

一郡區長郡書記免職又ハ奉職中病死ノ者ニハ其節ノ月俸半額ヲ以テ勤續

キ一ケ年ハ宛テ拜命以來ノ年數ニ乘シテ之ヲ賜ハルヘシ若免職ノ時ニ

郡區

郡區

郡區

郡區

郡區

郡區

郡區

郡區

當テ被廉耻及ヒ私罪懲役一年以上ノ罪ヲ犯ス者及ヒ純問中免職シ處決  
ノ上同上ノ罪ニ該ル者ハ此例ニアラス

但年月計録ハ十二月ヲ以テ一年トシ拜任ノ月ヨリ免職ノ月迄測算  
スヘシ任免ノ月端日數ト雖モ概シテ一ヶ月ト爲セ

第十六條

一滿年賜金ハ免職或ハ縣官へ轉任ノ節賜ヘルヘ但縣官へ轉任スル者ハ  
各其原任ノ勤績キニ依リ其際一旦打切支給ス免職ノ上三十日內再任  
スルモノハ勤績キノ者ト同シ他日免職ノ節前後ヲ測算シテ之ヲ給スヘシ

第十七條

一滿年ノ賜金ハ御用掛無等ノ出仕雇等ノ者へハ賜ハラヌ後日郡區長郡區  
書記ニ選リ勤績キヲナルモ右名義中ノ年月ハ算入スヘカラス

但郡區長郡區書記ヨリ御用掛無等ノ出仕等へ轉シ候節ハ免職ニ非ス  
ルモ郡區長郡區書記ニ選リ勤績キヲナルモ右名義中ノ年月ハ算入スヘカラス

乙第二百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

郡區

町村戸長不在之節又ハ戸長ニシテ自分所有之地所建物船舶等質入書入及  
ヒ賣買セントスルモ其事務上代理者ヲ要スルモ左之通可相必得此旨戸  
長へ可相達候事

一町村戸長旅行病氣忌引等不在之節ハ其次席ノ役ヲ勤ムル者(備用掛筆算  
生又ハ手傳人等)ヲ以テ事務一切取扱ハセ若シ次席ノ者無之モハ隣町村  
戸長へ協議ヲ盡シ聞次キ等ノ名義ヲ以テ事務取扱ハシムルヲ得

但隣町村戸長協議濟之上ハ双方之人名ハ郡區役所へ可届出

一町村戸長自分所有之地所建物船舶等質入書入及ヒ賣買セントスルモハ  
其次席ノ役ヲ勤ムルモノ(同上)又ハ町村用掛保什長伍々長(設アレン)等ニ  
取扱ハセ公証ノ割印ハ戸長役場印ヲ用ヒ其事由割印帳へ記入シ置クヘ  
シ

乙第貳百貳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

郡區



町村戸長身分取扱之義ハ官吏ニ準レ特外一特ト相定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

各 郡

郡役所小使給之義一ヶ月金拾圓以内ヲ以テ適宜使用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十一年十二月廿八日

郡 區

本年十月下半月ヨリ十二年六月ニ至ル郡區役所給料諸費算滿先般差出候取該算ヲルヤ創立ノ際未ク實踐セサル處ニシテ或ハ實費ト適當ニルモ量ヲ雖シ然而シテ豫算ハ將來支出ノ目的ナルモノナレハ各郡區共ニシテ均一ナラサルヘカラス因テ定額金ヲ除クノ外其種類ニ依リ左之凡例ノ補更正候條當年度ハ先ツ別紙豫算額ニ依リ縣廳ノ都合ヨリ毎月或ハ三ヶ月分宛下渡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郡區役所創立ニ付別添修繕費且諸機具新調等ニ分テ算算ニ費相立テノニ無之候條時々何ノ上費用別添受取方申立候條ハ心得ニシ

凡例

一 郡區長月給

一 郡區書記月給

一 小使給

一 紙附納料

右ハ定額ナレバ以テ取扱セザルモノトス

一 郡書記宿直辨當料

一 同居殘辨當料

一 小使宿直辨當料

一 同居殘辨當料

一 筆墨料

一 爲替方俸除料

右ハ支給スルニ定額アリテ其多寡ヲ生スルカ如キハ事務之緩急人員ノ多少設置ノ早晚ニ因テ同一ナラザレハ各郡區見込ノ儘取扱ヲ加ニス

一 郡長以下旅費

右ハ概算土地ノ廣狹ト縣廳ト郡役所間ノ距里遠近ニ因リ多寡ヲ生スルモノナレハ先各郡役所ヨリ出ス處ノ豫算額ニ合シ之ヲ折半シ其一半ハ反別款ニ割當一半ハ縣廳ヨリ各郡役所迄ノ里程ニ割當以テ各所ノ額ヲ定ム

一書籍  
 一時計  
 一蒲團蚊帳  
 一提燈ランプ  
 一油蠟燭附木燈芯  
 一桶盛水サシ柄杓  
 一箒  
 一釜類  
 一揭市場諸費  
 右ハ大概各役所ノ異同ナキニ似タルモノナレハ種類限リ各處ノ豫算十  
 九ヲ合シテ之レヲ平均シ各處同高ノ額ヲ定ム  
 一椅子チーフル  
 一火鉢七者火箸五徳  
 一土瓶茶碗茶入  
 一薪炭  
 右ハ郡役所官員ノ多少ニ因リ自ラ其多寡ヲ生スルカ如キモノナレハ各  
 郡區役所官員ノ物人員ニ割當以テ各所ノ額ヲ定ム  
 一文匱現紙其外諸品  
 右ハ凡ソ其所轄ノ廣狹戸數ノ多少ニヨリ用紙類ノ多寡ヲ生スルモノナ

レハ各處ノ豫算十九ヲ合シ之ヲ折半シ其一半ハ反別數ニ割當一半ハ戸  
 數ニ割當併セテ各處ノ額ヲ定ム  
 一諸達活版  
 一別仕立脚夫賃  
 右ハ先所轄内戸長ノ多少ニ依リ其多寡ヲ生スルモノナレハ各處ノ豫算  
 十九ヲ合シ之ヲ戸長數ニ割當各處ノ額ヲ定ム  
 一現金爲替手数料  
 一物品運送  
 一郵便稅  
 一電信料  
 一郡區役所修繕費  
 一地租地方稅  
 一郡區役所借家料  
 一徵兵調費  
 右ハ凡其土地ノ景況或ハ家屋ノ廣狹善惡ニ依リ相異ナルモノニシテ豫  
 算平均シカクキモノナレハ各郡區役所ヨリ差出ス處ノ豫算ニ依ル

第七款 會議  
 十二年二月十二日

縣會議員名簿別冊之通ニ付此旨報告候事  
別冊

縣會議員人名

○福岡區 熊谷又七 岡部覺○糟屋郡 長三九郎 葦津磯夫○宗像郡  
石松要一 伊豆準作○遠賀郡 毛利與八郎 佐藤扇十郎 三輪十久壯○  
鞍手郡 白水致 占部三折○穂波嘉麻郡 福岡賀四郎 黒瀬純貞○上座  
下座夜須郡 多田作兵衛 土生純一郎 安部庄作 宮崎安意○御笠郡  
席田郡 岩崎一太郎 安永三吉 野崎察造○怡土志摩早良郡 堤小七郎  
中村耕助 元岡畝三 鬼塚又三郎○企救郡 福江角太郎 植村治三郎  
三宅道俞○京都仲津郡 入江淡 守田精一 村上貫一郎○築城上毛郡  
井上完治 高橋庄藏 末松玄洞○田川郡 早川龍藏 香月勇○生葉竹野  
郡 林田守隆 古賀悠吉 倉富胤厚○御井御原山本郡 樋口肝四郎 早  
川盾彦 堤忍一 内藤平治郎○三浦郡 藏田梅太郎 熊本謹藏 北原能

一 横田徹○上妻下妻郡 樋口真幸 井手参十郎 木下甚助 本庄武八  
郎○山門郡 十時一郎 大村務 武島盛美 梶山二郎○三池郡 津村宜  
哲 由布惟義  
五十六名  
甲第拾九号 十二年二月廿六日  
客年第拾八号公布ニ依リ來ル三月十二日ヨリ縣會相開キ候條此旨布達候  
事

丙第貳拾壹号 十二年二月廿六日 郡 區  
客年第拾八号公布ニ依リ本年ヨリ縣會相開候條各議員三月九日迄ニ當應  
下ニ集合候條各議員ニ可相達候右縣會相開キ候ニ付テハ各郡區吏員ノ中  
壹人事務綜合傍觀之爲メ出頭候儀ハ差支無之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郡區吏員及ヒ縣會議員トモ到着之上ハ宿所姓名書認メ直ニ第一課會  
議掛リニ届出候條可爲相心得候事

七七

丙第百十号 十一年十二月廿五日

郡 區

本年丙第九十七号達議員撰舉順序第一條中五万千壹ハトアルハ五万壹人ノ誤リ且議員々數中生葉郡竹野郡貳人トアルハ三人ノ誤リ爲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第八款 勸業

八七

丙第三號 十二年一月十六日

郡 區

京都府下博覽會本年三月十五日ヨリ六月廿二日迄一百日間如四年舊大宮御所内ニ於テ致開設候旨同府ヨリ通知有之候條人民ニ於テ諸物産及珍器等出品係樣郡區役所揭示場ニ揭示可致置此旨相達候事

九七

丙第十一號 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郡 區

岡山縣下岡山ニ於テ有志ノ者依頼本年四月一日ヨリ日數七十五日間博覽會開設爲致候旨同縣ヨリ通知有之候條縣下人民ニ於テモ可成出品致候條各郡區役所揭示場ニ揭示可致置此旨相達候事

〇八

甲第九号 十二年二月三日

但該會規則等第二課ニ留置候ニ付出品ノ向ハ手續伺出ヘシ

本年丙務省甲第壹号布達ヲ以紅茶傳習規則更正相成候ニ付テハ本年之儀東京靜岡三重滋賀鹿兒島右府縣ニ傳習所ヲ設立シ志願人ノ多寡ニ依各所差繰候都合モ有之ニ付至急志願人取調可申出旨勸業局ニ申來候條志願人ハ傳習規則ニ照準シ來ルニ二月末日迄無遲延願書可提出此旨布達候事但管下志願人ハ鹿兒島縣傳習所ニ配賦可相成答ニ候事

一八

乙第三十号 十二年二月十日

郡 區

勸業掛集會心得別冊之通相定候條此旨可相心得候事

別冊

勸業掛集會心得

第一條

一 勸業集會ハ物産ヲ興シ民衆ヲ慰フナルノ目途ニシテ一般人民ヲ勸奨誘

概

導スルノ順序ヲ議スルノ會ニテ管内ヲ三組ニ分テ其組合内ニ於テ郡區順番ヲ以テ四季ニ勸業掛ヲ各地方ニ會ス之ヲ小集會トス又春秋二季ヲ以テ一般勸業掛ヲ縣廳ニ會ス之ヲ大集會トス

小集會組合

- 第一組合 筑前國 第二組合 筑後國 第三組合 豐前國

第二條

一 小集會期日ハ郡區長ニ於テ之ヲ定メ縣廳ニ届出セモノトス大集會期日ハ縣廳ニ於テ之ヲ定メ郡區ニ達ス

第三條

一 小集會ハ開設地ノ郡區又ハ郡區書記會主トナリ大集會ハ第二課長官會主トナルモノトス

第四條

一 凡該會ニ付スヘキ條件ハ單ニ簡易ナ官トスルヲ以テ演舌ヲ主トス或ハ

議案ヲ出ス總テ平心誠意專ラ所見ヲ盡スヘシ

第五條

一 縣廳及郡區役所ヨリ問題ヲ下付シテ答辨セシメ或ハ第二課長官及郡區長書記亦會席ニ列シテ其說ヲ陳述スルコトアルヘシ

第六條

一 凡該會事ヲ議スルノ要旨ハ實際施行上ニ於テ便不便ヲ斟酌シ彼此相顧ミ丁寧反覆各其議ヲ盡シ苟モ輕忽ニ涉ルヘカラス

第七條

一 勸業篤志ノモノハ縣廳ノ命ヲ以テ會席ニ列セシムルコトアルヘシ

第八條

一 開會ノ日ニ於テハ傍聴ヲ許スヘシ但傍聴ヲ乞フモノハ名刺ヲ會席ニ出シ許可ヲ乞フヘシ

第九條

一勸業掛集會ハ日誌ヲ製シ臨席人名及ヒ其審論スル所ノ要件ヲ摘記シ小集會ハ開設地ノ郡區長意見書ヲ副ニ縣廳ニ中立指揮ヲ待テ組合ノ郡區ニ報告スヘシ大集會ハ縣廳ニテ摘記シ郡區ニ報告ス

丙第十七号 十二年二月十日 郡 區

勸業事務ニ付無稅ヲ以テ遞送配達可致郵便物宛名ノ義明治十一年太政官布告第三十八号明治十二年郵便規則第四條第三十五節ハ第四十一節ニ通シ則チ勸業局長或ハ府縣長官名ヲ以テスルニ可限處尙ニハ課名或ハ其主任氏名宛ニテ差出スモノ有之哉ニ相聞右ハ無稅郵便限外ノモノニ付差立人エノ差戻シ三倍稅ヲ徵収スヘキニ有之然ルキハ其爲時日ヲ遷延シ要件ヲ欠キ不相濟義ニ付此分界ヲ正シ相心得候様豫テ勸業掛等へ可及通達此旨相達候事

甲第十五号 十二年二月十二日

昨十一年甲第九十二号ヲ以相達候福岡博物館列品整頓候ニ付ノ月廿日

三八

二八

開館式ヲ行ヒ續テ一般衆庶之縱覽差許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乙第九十八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 郡 區

茨城縣常陸國筑波郡筑波町ニ於テ人民結社博覽會開興之儀出願有之今般許可之上來明治十二年三月二十日ヨリ八十日間開場爲致候旨該縣ヨリ通知有之候條天産人造ノ別ナク精々出候様郡區役所揭示場へ掲示可致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規則書第二課へ留置候條出品ノ向ハ手續伺出ヘシ

第九款 土地

甲第三号 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明治十年本縣甲第十號布達中河岸地拜借願書式相廢止候條自今河岸地拜借願出之節ハ客年甲第貳百拾壹號布達官有地拜借願書式ニ準據シ可願出

此旨布達候事

乙第十一号 十二年一月十四日

郡 區

六八 土勸

官地拂下及無代下附等之分、隣地又ハ類地比較ヲ以地價調査差山來候處  
書体區々相成調査上差支候條以來別紙離形一照準取調候様可相違此旨相  
違候事

但客年中許可ヲ得タル内地價申立未濟ノ分ハ二月十五日限堅ク差出候  
様可相違候事

別紙

何國何郡何町地内

番

一何反別何程

此地價金何程

此地租金何程

何郡何町

何反

何程

何程

是ハ左ニ掲ケル隣地又ハ類地ノ比  
トスヘキ地價反當チ實態ノヘシ

四圍隣地

東ハ田地價反當金何程

西ハ畑地價反當金何程

南ハ宅地價反當金何程

北ハ官林

類地何地價反當金何程

隣地ニ比較スヘキ地價反當又ハ百坪宛チ如是書  
載スヘシ

年月日

縣令宛

何町長

何ノ職印

乙第十七号 十二年一月廿日

郡區

諸嶺山借區試掘共許可証券願人へ下渡候砌ハ領収証取纏メ第二課へ送付

福田縣署令取第一區

四十五

八八

致來候處今後ハ各郡役所へ留置候様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乙第七十九号 十一年十二月四日

郡 區

本年乙第百三拾三號達土木假規則中第五則ニ左ノ但書追加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置地ヲ要スル箇所ハ本年甲第百八十一號布達ニ因リ取調同十月十五日限進達スヘシ

九八

丙第七七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郡 區

官林壹反歩以上之立木薪炭ノ爲メ拂下及ヒ地所并借拂下等願出候者有之處地理局照會之旨モ有之當分難聞届旨ヲ以テ願書夫々及却下候處再照會之次第有之薪炭營業目下差支候分ニ限リ差支無之場所御許可相成者ニ候條此旨爲心得相達候事

第十款

國稅

〇九

乙第六号 十二年一月 日

郡 區

客年當廳乙第百三十六号ヲ以テ相達候租稅金収納順序中第十四條第十五條左ノ通更正并同順序ノ内第三十二号第三十四号離形別冊ノ通更正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第十四條

一 地稅ヲ始メ其他ノ諸稅ヲ納付スルニ隨ヒ縣廳ニ於テハ第三十一号離形ノ領収證書之ヲ天号ノチ交付ス而シテ一ケ年ノ納額皆濟ニ至リ第三十二号離形ノ皆濟帳ヲ各稅目毎ニ取調皆濟期限後三ケ月以内ニ縣廳へ進達スヘシ縣廳ニテハ之ヲ整理スルノ後第三十三号離形ノ如ク其區長ヲ宛タル決算證書ノ証トスチ製シ交付スヘキニ付最前交付シテ天号證書ハ返致スヘシ

第十五條

一 諸稅ノ内事故アリテ税金未納追テ徵收スヘキ分等ハ其都度勘定組除之儀縣廳へ申出指揮ヲ受皆濟帳之拂ニ立テ追テ徵収ノ節ハ第三十四号甲



印雛形書式之通記載納方取計右追納金一周年間會計分チ乙印書式之通  
每稅目仕譯書取調八月十五日以内ニ縣廳へ差出シ租稅皆濟帳へ記載方  
ハ其年度ノ本稅へ合算スヘシ而シテ稅目ノ曾テ廢セラレシ者ノ追納年十一  
ニ於テ六年度ノ被(類)ノ如キハ「舊稅ノ追納」トシテ上納シ丙印書式ノ仕譯  
書ヲ差出シ該科目ヲ以テ皆濟帳へ記載スヘシ

別冊

第三十二号

用紙通常美濃界紙

明治何年分何稅皆濟帳

何國何郡

高金何程

一金何程

何稅

外金何程 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勘定除キノ分

事故之レ有ルモノニ廉以上ノキ之書体

外金何程 事故有之勘定除キノ分

丙

金何程 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未納ノ分

金何程 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未納ノ分

以下準之

右者當所轄明治何年分何稅皆濟書面之通候也

何國何郡長

何ノ謹印

年月日

福岡縣令何ノ謹殿

第三十四号ノ甲

證

第何号

國

福岡縣令何ノ謹殿

四十七

明治何年分(徵收スヘキ)何稅年度後追納何年度(徵收セ)仕上可相成分

稅目限リニ上納シ舊稅追納ヲ上納スルキハ年度後ヲ舊稅ニ作ルヘシ

右 上納候也

何國何郡長

何ノ印

年月日

福岡縣令何ノ職殿

第三拾四号乙

用紙通常美濃界紙

明治何年(徵收セ)年度)

何稅年度後追納仕譯書

何國何郡

明治何年分(徵收スヘキ)相當ノ年度)

一金何程

是ハ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未納ノ所上納候分

明治何年分(右ニ同)

未納高金何程

一金何程

内

金何程

是者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未納ノ處上納候分

金何程

是者

外

金何程

未納

金何程

是者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御損失之分

合金何程

縣應納

右者當所轄明治何年(徵收セシ年度)何稅年度後追納書面之通候也

何國何區郡長

年月日

何ノ誰印

福岡縣令何ノ誰殿

第三十四号丙

用紙通常美濃界紙

明治何年(徵收セシ年度)舊稅追納仕譯書

何國何區郡

明治何年分(徵收スヘキ相當ノ年度)

一金何程

何稅

是者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未納ノ所上納候分

明治何年分(右ニ同シ)

未納高金何程

一金何程

何稅

内

金何程

是者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未納ノ處上納候分

金何程

是者

外

金何程

未納

是者何々(事故詳細記載)ニ付御損失之分

合金何程

縣應納

右者當所轄明治何年(徵收セシ年度)舊稅追納書面之通候也

何國何區郡長

年月日

福岡縣令何ノ誰殿

何ノ誰印

一九

乙第十三号 十二年一月十六日

郡 區

銀行稅并版權免許料收入計算帳別紙離形ニ倣ヒ前半年分ハ一月ヨリ七月三十一日限后半年分ハ二月マテ翌年一月三十一日限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但收入之金員ハ其時々納附スルシ

別紙 用紙美濃紙

明治何年 從何月 國立銀行稅收入計算帳 至何月

何國何郡 區役所

明治何年 何月ヨリ 銀行稅收入計算帳 何月マテ

一金何程

何國何郡 區第何國立銀行稅紙幣何万何千圓ノ千分ノ七金何程ノ前半額 後半額

右之通候也

年々月日

福岡縣令何ノ誰殿

何郡區長何ノ誰印

明治何年 從何月 版權免許料收入計算帳 至何月

何國何郡 區役所

明治何年 何月ヨリ 版權免許料收入計算帳 何月マテ

何縣 士族 平民

一金何程

藏版人 何ノ誰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免許

何々書何部代

但 登部何冊 此定價金何程

一金何程

藏版人 何ノ誰

何縣 士族 平民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免許

何々書何部代

但 壹部何冊  
此定價金何程

一金何程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免許

何々書何部代

但 壹部何冊  
此定價金何程

合金何程

右之通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福岡縣令何ノ誰殿

乙第十五号

十二年一月十七日

郡區

何郡長何ノ誰印

荷縣士族  
何ノ誰

藏版人

明治十一年乙第百三十六号ヲ以相違候酒類取扱條制左之通追加候條此旨  
相違候事

第十六條

酒造免許ノ者廢業ノ後猶其殘酒販賣スルトキハ更ニ受賣免許鑑札ヲ下  
附ス

丙第四号 十二年一月十七日

郡區

酒類釀造爲檢査立會大藏省官員左之通出張候付テハ直ニ酒造家ニ立入檢  
査致シ候儀モ可有之候條爲心得酒造人ニ可相違置此旨相違候事

大藏省三等屬 服部作太郎 同 八等屬 羽山 尙徳  
同 十等屬 藤居 祐造 同 十等屬 古谷 濱吉

丙第五号 十二年一月十七日

郡區

證券印紙後金賣捌之儀ニ付主任官員出張爲致候條此旨爲心得相違候事  
十二年一月十七日

福岡區ヲ除ク各郡

五九

清濁酒前賣検査願之義ハ是迄縣廳ニ差出來候處本年ハ釀造取締トシテ管内ナ八部ニ分テ各所へ官吏ヲ派出爲致候ニ付以來前賣検査願ハ郡役所ヨリ直ニ右官吏へ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十二年一月十七日

福岡區ヲ除ク各郡

六九

清酒釀造見込石數届差出後増減候分ハ其時々速ニ可届出管ニ候所見角届出方延引致中ニハ清酒検査ニ臨ミ差出候者モ有之甚以不都合ニ候條以來ハ其時々速ニ届出候様營業人へ可相達且又右届書郡役所ニ差出候ハ酒造取締トシテ派出ノ官吏へ直ニ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十二年一月十七日

筑後 豊前 各郡

七九

明治十一年地稅田方ノ内預リ米ニ用ユル平均相場左記之通候條人民ノ請願ニ依リ預リ米許可セシ分ハ右相場ヲ以規則之通可取計此旨相達候事  
筑後國平均相場米壹石ニ付金五圓二十八錢五厘二毛二絲  
豊前國平均相場米壹石ニ付金五圓四十四錢六厘三毛四絲

八九

丙第六号 十二年一月廿日

郡 區

清酒釀造取締之義ニ付取調ヲ要シ候條搾器械開拔スルキハ其搾ルヘキ見込目數并其石數書ニ通差出サセ郡區役所ニ於テハ其一通ヲ派出ノ官吏ニ可差送此旨相達候事

但酒造家ニ於テ所用スル搾船ハ自物借物ヲ論セス其員數取調ヘ置クヘキ事

九九

丙第十号 十二年一月廿九日

郡 區

地租改正ニ關スル民費總額取調之儀地租改正事務局ヨリ通有之候條該事業卒業迄之間各郡區限年度分ヲ以現費取調來ル三月十日迄無延滞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但初頭地券發行候向ハ可成丈該費ト改租費之區分ヲ立調査可致事

乙第廿四号 十二年一月卅一日

郡 區

客年本縣乙第百三拾六号達船稅取扱條例第六條鑑札雛形中何九ノ肩ニ何

拾何石積五拾石以ノ拾三字追加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是迄記載無之分ハ更ニ記載ノ上下附スヘ

甲第拾号 十二年二月四日

明治十一年八月一日欄外第一号ヲ以飲食店等ニ於テ酒類ヲ買入レ置キ來客ニ供スルモノハ受賣鑑札可相受旨布達及ヒ置候處自今ハ來客ノ自ラ提携セシメ外酒類ヲ來客ニ供スルモノハ總テ酒類受賣鑑札可相受此旨布達候事

丙第十四号 十二年二月四日

郡 區

昨十一年乙第百三十六号達酒類稅取扱條則ヲ以清酒搾器封印之儀委任ニ及候處本年之儀ハ酒造取締トシテ管内十四郡ニ分ケ派出爲致候ニ付右封印ヲモ派出ノ官吏ヲシテ取扱ハセ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郡區役所ニ於テ目今開辦之分等詳細派出之官吏ハ申繼ヘキ事

乙第廿八号 十二年二月六日

郡 區

國稅金領收順序別紙之通昨十一年大藏省乙第七十二号既乙第七十三號及本年乙第七號ヲ以達有之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別紙

乙第七十二號

府 縣

本年第十七號布告ヲ以テ郡區町村編制法被定第三十二號公達ヲ以テ徵稅ノ儀郡區長ニテ取扱候ニ付テハ國稅金領收順序別紙ノ通相定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明治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大藏卿 大隈重信

別紙

國稅金領收順序

一 稅金領收ノ順序ハ戶長ニ於テ取纏メタル稅金ヲ戶長ニシテ稅金預メ人ニ相渡シ其預メ切符ヲ以テ郡區長ニ納メ郡區長ハ其預メ切符ヲ收稅委員ニ送付シ其領收證書ヲ以テ地方官廳ニ上納シ地方官廳ハ之ヲ以テ租稅

決算ヲ爲スモノトス

一其税金預リ人ナル者ハ大藏省ニ於テ各地方適宜ノ場所ヲ擇ヒ税金預所  
ヲ設ケ其預リ人ヲ命スル者トス

一其收税委員ナル者ハ大藏省租税局ヨリ各地方ニ派遣セシメ税金徴收ノ  
實況ヲ監視シ郡區長ニテ徴收セシ税金ヲ直ニ領收セシム其事宜ニ依  
リテハ該地方長官ヘ直ニ協議スルヲ得ルモノトス

一税金徴收及領收ノ順序ハ郡區役所ニ於テ別紙第一號離形（地稅ヲ以テ一例  
ノ通甲乙接續セル納稅切符ヲ製シ各稅毎納期前晚シモ十五日以前ニ各  
村町納額元帳ニ據リ其納金額及ヒ納期限ヲ甲乙納稅切符ヘ記入シ第一  
號離形甲納稅切符ヘ一印ノ如ク郡區役所ノ印ヲ捺シ且元帳金額ト割印  
ヲ捺シ之ヲ戶長ニ相達スヘシ）

一戶長ハ納稅切符ヲ得テ其町村一人別帳ニ據リ納稅者ニ達シ納金額ヲ取  
纏メ第一號離形乙納稅切符ヘ二印ノ通調印シ其現金ヲ據ヘ税金預リ人



ノ許ニ持參スヘシ

但上納期限前ニ集リタル金額ヲ何ケ度ニモ内預ケテ要スルコトアラバ  
第四號離形ノ如キ書付ヲ添ヘ税金預リ人へ其金員相預ケ預リ人ノ証  
印ヲ得テ之ヲ藏置シ且ツ其趣ヲ郡區役所へ報告スヘシ而シテ甲乙納稅  
切符金員ノ全額ニ充レハ内預ケテ都度取置タル數葉ノ預リ書ヲ預リ  
人へ返付シテ乙切符ニ証印ヲ受クヘシ

一税金預リ人ハ其現金ノ眞贋ヲ改メテ預リ金元帳へ記入シ其金額ヲ預  
タルコトヲ証スル爲メ第一號離形乙納稅切符金員ノ下へ三印ノ如ク預  
人ノ証印ヲ捺シ尙ホ預リ金元帳金額ト第一號離形乙納稅切符へ四印ノ  
如ク割印ヲ捺シ之ヲ戸長へ相渡スヘシ

一戸長ハ第一號離形甲納稅切符へ五印ノ如ク調印シテ郡區役所へ上納ス  
ヘシ

一郡區長ハ各戸長ヨリ上納セル甲乙納稅切符金額ト納額元帳トヲ照査シ

其納濟ヲ元帳へ記入シテ後第一號離形甲納稅切符へ六印ノ如ク郡區長領收ノ証印ヲ捺シ尙ホ七印ノ如ク甲乙切符接續ノ中央へ郡區長ノ印ヲ捺シ而シテ甲乙ヲ分截シ乙ハ郡區役所ニ留置キ甲ハ戶長ニ付與シ以テ税金納濟ノ証トスベシ

- 一 郡區役所ニ留置キタル乙納稅切符ヲ一週日毎ニ取纏メ別紙第二號離形ノ通郡區長名印ノ納稅証書ヲ添へ之ヲ其地方ノ收稅委員ニ送附スベシ
- 一 收稅委員ハ乙納稅切符ト納稅証書トヲ得テ別紙第三號離形ノ通委員名印ノ領收証書ヲ郡區長ニ交附スベシ郡區長ハ之ヲ其地方官廳ニ上納シ而シテ毎稅目皆濟ニ至ラハ地方官廳へ其報告ヲ爲スベシ
- 一 地方官廳ハ收稅委員ノ領收証書及ヒ郡區長ノ皆濟報告ヲ得テ各稅帳或ハ稅表及ヒ皆濟帳ヲ調製シ大藏卿へ差出シ之ガ決算ヲ爲スベシ

第一號

是ハ最初戸長へ相達スルキ郡役所元帳ト押切具符ヲ証スル爲メ之ヲ捺  
 則第一ノ手順ナリ  
 是ハ一村ノ納金取束手税金預リ人ニ相渡スノ証ニシテ則第二ノ手順ナ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ヲ預リタル証印ニシテ則第三ノ手順ナリ  
 是ハ税金預リタルキ税金預リ人ノ原簿ニ押切モノニシテ則第四ノ手順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上納ノ際証印スレモノニシテ則第五ノ手順ナ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上納済ニイタリ郡役所領收ノ証印ニシテ則  
 六ノ手順ナリ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上納済ニイタリ上納証ト  
 押切モノニシテ則第七ノ手順ナリ

郡役所  
 封印

甲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一期納何年八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乙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一期納何年八月三十一日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郡役所  
 封印

甲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二期納何年十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乙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二期納何年十月三十一日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郡役所  
 封印

甲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三期納何年十二月十五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乙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三期納何年十二月十五日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郡役所  
 封印

甲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四期納何年一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乙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四期納何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何程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第一號

一 是ハ最初戸長へ相達スルル郡役所元帳ト押切且割符ヲ証スル爲メ之ヲ捺印ス  
則第一ノ手順ナリ

是ハ一村ノ納金取束手税金預リ人ニ相渡スノ証ニシテ則第二ノ手順ナリ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ヲ預リタル証印ニシテ則第三ノ手順ナリ

是ハ税金預リタル税金預リ人ノ原簿ニ押切モノニシテ則第四ノ手順ナリ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上納ノ際証印スレモノニシテ則第五ノ手順ナリ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上納済ニイタリ郡役所領收ノ証印ニシテ則第

六ノ手順ナリ

是ハ戸長ヨリ税金上納済ニイタリ上納証ト領收証へ  
押切モノニシテ則第七ノ手順ナリ

何年分地稅

何年八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領收

戸長

納人何之誰

相納候也

何年何月何日

何年分地稅

何年十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相納候也

何年何月何日

何年分地稅

何年十二月十五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相納候也

何年何月何日

何年分地稅

何年一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一期納何年八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

何村分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リ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二期納何年十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

何村分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リ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三期納何年十二月十五日限 何郡

何村分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リ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四期納何年一月三十一日限

何村分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リ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二期納何年十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戶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二期納何年十月三十一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三期納何年十二月十五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戶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三期納何年十二月十五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四期納何年一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戶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四期納何年一月三十一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五期納何年三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戶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五期納何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六期納何年四月三十日限 何郡何村

金何程

戶長

納人何之誰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六期納何年四月三十日限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納候也  
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年分地稅  
何年十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年分地稅  
何年十二月十五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年分地稅  
何年一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年分地稅  
何年三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年分地稅  
何年四月三十日限  
何郡何村  
戸長  
納人何之誰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り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何之誰

乙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二期納何年十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り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何之誰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三期納何年十二月十五日限  
何郡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り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何之誰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四期納何年一月三十一日限  
何村分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り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何之誰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五期納何年三月三十一日限  
何郡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り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何之誰

明治何年分地稅  
第六期納何年四月三十日限  
何郡  
金何程  
右現金何月何日税金預り人何之誰へ相預則  
上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戸長  
何之誰

手取十

明  
治  
年  
月  
日  
郡  
區  
長  
宛

一  
金  
何  
程  
證  
但  
何  
郡  
村  
何  
年  
地  
稅  
第  
何  
期  
分  
又  
何  
稅  
右  
上  
納  
候  
也  
明  
治  
年  
月  
日  
收  
稅  
委  
員  
宛  
郡  
區  
長  
姓  
名  
印

號一第

號番	一 金 何 程
但 明 治 何 年 何 稅	右 請 取 候 追 テ 本 証 書 相 渡 可 申 候 也
明 治 年 月 日	收 稅 委 員 官 姓 名 印
郡 區 長 宛	

第四號

用紙寸法トモ適宜ノリ

地稅第何期納ノ分

又ハ何稅ノ内

一金何程

何郡區

何町分

戸長

何之雜印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乙第七拾三號

府 縣

今般乙第七拾二號ヲ以國稅金領收順序相達候處右ハ郡區ノ改正ニ隨ヒ漸次施行候儀ニ付着手日限ハ各六十日以前ニ相達可申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明治十一年十二月廿八日

大藏卿大隈重信

乙第七號

府 縣

今般國稅金領收ノ順序相定候ニ付テハ各郡區長ハ租稅局長ヨリ直ニ相達候儀モ可有之候條兼テ郡區長ハ相達可申此旨相達候事

明治十二年一月廿一日

大藏卿大隈重信

甲第十三號 十二年二月十日

客年十二月甲第二百四十七號ヲ以地券書換手續布達候ニ付テハ兼テ及布

達置候地券書換願書式之内左之通更正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但裂地及ヒ水火盜難等ニテ書換ヲ要スル分ハ從前ノ通

地券書換願書式之内

何々ニ付地券御書換願ニテ削リ何々ニ付地券名換願ト改ム

讓渡書換願之内

讓受人名前之御証券ト御引換ノ十三字ヲ削リ讓受人ノ名前ニ御改ト改ム



交換書替願之内

夫々讓受人名前之御証券ト御引換ノ十五字ヲ削リ夫々讓受人ノ名前ニ御改ト改ム

賣買書換願之内

買受人名前之御証券ト御引換ノ十三字ヲ削リ買受人ノ名前ニ御改ト改ム

讓受書換願之内

私名前之御証券ト御引換ノ十一字ヲ削リ私名前ニ御改ト改ム

乙第三十三号

十二年二月十八日

郡 區

客年乙第百三十六号ヲ以テ相違候國縣稅取扱條例中縣稅取扱之部ニ左ノ通追加候條此旨相違候事

第九條

並木拂下代金ハ其時々收入シ第一号計算表へ組入差出ヌヘシ

甲第二十号 十二年二月廿七日

酒類稅其他諸稅ニ用ユル納稅切符離形及其時々收入スル諸稅領收順序別紙之通大藏省ヨリ被相定候條此旨亦違候事

別紙

乙第拾号

府 縣

昨十一年月十二當省乙第七十二號ヲ以テ相違候國稅金領收順序ニ添ケル納稅切符ノ儀ハ地稅ノニ相示シ有之ニ付酒類稅其他諸稅ニ用ユル納稅切符離形及ヒ其時々收入スル諸稅領收順序別紙ノ通相定候條爲心得此旨相違候事

明治十二年二月十三日

大藏卿大隈重信

一 酒造營業稅

但稼續之者

一 酒類釀造稅

一 酒類受賣稅

但稼續之者

一 煙草營業稅

同

- 一 船稅 同
- 一 牛馬賣買免許稅 同
- 一 賣藥營業稅 同
- 右ニ掲クル諸稅ハ各種毎ニ別紙第一號雛形ノ甲乙納稅切符ヲ以テ其領收順序等ハ昨十一年十二月當省乙第七十二號達シノ通リトスヘシ
- 一 地券證印稅
- 一 新規酒造營業稅
- 一 同煙草營業稅
- 一 煙草印紙稅
- 一 証券印紙稅
- 一 訴訟用紙稅
- 一 新規船稅
- 一 新規車稅
- 一 國立銀行稅
- 一 株式取引所稅
- 一 米商會社稅
- 一 銃獵稅
- 一 新規牛馬賣買免許稅
- 一 度量衡稅
- 一 板權免許料
- 一 海外施分其他免許手數料
- 一 新規賣藥營業稅

一 諸鑑札料同手數料

右ニ掲クル諸稅ノ内其地方廳へ直ニ收入スルモノハ一稅毎ニ稅金預ケ書ヲ作リテ之ヲ稅金預リ人へ相預ケ預リノ証印ヲナサシメ一週日毎ニ取續メ之ニ納証書ヲ添ヘテ其廳ヨリ直ニ收稅委員へ送付シ領收証ヲ得テ昨十一年十二月當省乙第七十二號達書末項ノ通取計フヘシ其郡區役所へ納メシムルモノハ本人ニ於テ別紙第二號雛形ノ如キ書面ヲ作リテ其稅金ヲ稅金預リ人へ相預ケ預リノ證印ヲ受ケテ后郡區役所へ納ムヘシ郡區長ハ之ニ領收証書ヲ與へ而シテ右ノ稅金預ケ證書ハ一週日毎ニ取繼メ之ヲ收稅委員ニ送付スル等ハ右達書第九項以下ノ通ルヘシ

但本條ニ列記スル諸稅ト雖モ戶長ノ手ヲ經テ納ムルモノハ昨十一年十二月第七十二號達シ第五項但書ニ照準シ前條同様取計ヘシ

第一號納稅切符形

切符面ニアノ証印押切印等ハ都テ地稅ノ通リタルベシ

明治何年分何稅

納期何年何月何日限 何郡何村 戶長

金何程 郡長 領收

之印 納人之職

右可相納候也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郡役 所印

明治何年分何稅

納期何年何月何日限 何郡 何村分

金何程 印

右現金何月何日稅金預入何之誰ニ相預ケ則上納候也

郡長 領收

明治何年何月何日

何郡何村 戶長 何之誰

第二號形

用紙寸共適宜

現金預入ノ現金預入ノ通

明治何年分

何稅

何鑑札料

何鑑札手數料

一金何程

右現金稅金預入何之誰ニ相預ケ上納候也

何郡何村

年月日

何之誰

乙第百八十二号 十一年十二月五日 郡 區

地券書換及ヒ新規下渡願取扱手續左之通相定候條右ニ照準可取扱此旨相達候事

第一條

地券書換及ヒ新規下渡願出タルキハ之ヲ便宜ニ取纏メ進達スベシ

第二條

地券狀ヲ縣廳ヨリ郡區役所エ下渡スキハ成規之証印稅仕譯書第三課ヨリ回付スルコ付郡區役所ニ於テハ其仕譯書ニ準據シ証印稅收入シ而シテ甲號離形ノ如ク之ヲ收入簿ニ記載シ券狀交付スベシ

第三條

收入シタル印稅金ハ一ヶ月纏コシテ每翌月五日限リ乙號離形之通仕譯書ヲ添縣廳ニ納附スベシ  
甲号

地券書換証印稅收入簿  
用紙美濃界紙

何月何日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	某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	某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	某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	某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	某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某

一金何拾何圓

何郡何村

何ノ某

小以金何百何拾何圓

通計金何百何拾何圓何拾錢

乙号

明治何年何月分

地券書換証印稅上納帳

用紙美濃界紙

何郡役所

一金何千何百何拾何圓何拾何錢

地券証印稅

丙

第何号

金何百何拾何圓何拾何錢

第何号

是第三課ヨリ回付ナル証印稅仕譯書ニ記載ナル番号及合金ヲ登記スルマ

金何百何拾何圓何拾何錢

同上

第何号

金何百何拾何圓何拾何錢

同上

右者當役所々轉明治何年何月分地券書換証印稅書面之通上納候也

年月日

何郡長何ノ某

縣令宛

甲第二百四十三号 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地券証印稅ノ義從來書替願書ニ相添へ納稅致來候處今後書替請下附ノ節

福岡縣令全報第一編

六十二

郡區役所ニ於テ收人候等ニ付其際定規ノ通納稅可致此旨布達候事  
但願書式ノ義ハ從前之通候事

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郡區

酒類稅之儀本年ハ平均相場之方法被廢釀造石高ニ應シ課稅相成候ニ付テ  
ハ釀造石檢査之儀主省ニ於テモ一層精取ヲ盡シ脫漏隱蔽之弊ナクテ  
ノ爲メ租稅局員三等屬服部作太郎外二名ヲ派遣セシメ候旨内達有之就テ  
ハ於本縣ニ官員派出嚴重檢査爲致候而已ナラス本省派出官員ニ於テモ時  
宜ニヨリ直チニ該營業家ニ立入檢査候様之儀モ可有之候條該役所ニ於テ  
モ尙注意致シ心得違之者無之様取締可申此旨内達候事  
乙第百九十三号 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本年十一月 當應乙第百三十六号ヲ以相達候諸稅取扱條例中牛馬賣買免許鑑  
札煙草小賣免許鑑札五拾石以上船鑑札離形中福岡縣廳印ヲ何郡區役所印  
ト改正且其他ノ諸鑑札共渾テ郡區役所印ヲ以押切可致此旨相達候事

甲第二百四十七号 十一年十二月廿一日

地所賣買讓渡又ハ家督相續ニテ地券書換出願之節是迄書換授與致來候處  
右ハ來明治十二年以降出願之分ハ別段書換下渡サス地券裏面ニ其事由ヲ  
記入シ授與致候條向後出願之節ハ券狀ニ穴ヲ穿テ願書ニ綴付成ハ中ヲ折  
ル等之儀無之様一層鄭重ニ可取扱候萬一穴ヲ穿候狀又ハ破裂爲致候分ハ  
其事故書ヲ添可願出此旨布達候事

但地券用紙西之内分ハ從來通書換其他改正用紙ト雖モ是迄書換授與  
アル分ハ裏面餘白無之義ニ付書換可下渡候事(十二年二月甲第十三号)  
參見

第十一款 地方稅

甲第五号 十二年一月十四日

屠牛營業ノ者屠殺ノ節屆書式左ノ通相定候條示來右書式ニ照準可届出屠  
牛營業人ニ此旨布達候事

書式

屠牛届

一 牡牛 年齡凡何歳 白毛又ハ黒或ハ赤斑色 何 頭

右ハ本日午 前 第何時何處屠牛場ニ於テ屠殺致度候間御檢査相成度此段御 届仕候也

年月日 住所族籍 姓名 印

何警察署 何何分署

御 中

丙第八号 十二年一月廿四日 郡 區

川海之漁業並採藻稅之儀ニ付至急取調之筋有之候條舊藩々ニ於テ從來徵稅之方法及ヒ慣例之義ハ漁獲高ニ課セシカ又ハ漁舟並網等ニ課セシカ此 外釣漁及ヒ貝類其他課稅セシモノアラハ其稅額及ヒ其課稅セシ名稱等此 稱トハ何々運上或ハ 詳細取調來月十日迄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何々日銀等其稅名ヲ云

丙第十八号 明治十二年二月十日 郡 區

明治十一年十二月第三拾九号公布地方稅中營業稅雜稅ノ種類及ヒ制限 被相定候付テハ別紙雛形ノ通課目取調來ル廿八日限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別紙

地方稅中營業稅雜稅之種類取調之順序左之邊

營業稅之節

第一類

諸會社及諸卸賣商

一 何々商 營業ノ課目ヲ 記載スヘシ 何人

以下倣之

第二類

諸仲買商

二 何々商 營業ノ課目ヲ 記載スヘシ 何人

以下做之

第三類

諸小賣商及雜商

一何々商 營業ノ課目ヲ  
記載スルヘク

何人

以下做之

雜種稅ノ部

税金國稅ノ半額以內之分

一船 舳船及川船其他五十石  
未満ノ船等國稅ノ係ル分 何艘

一馬車 但何正立 何輛

一人力車 何輛

一荷積馬車 何輛

一荷積大七六八車 何輛

一荷積中小車 何輛

一荷積牛車 何輛

税金上リ高百分五以內ノ分

一演劇場 但定席ノ分 何ヶ所

一諸市場 何ヶ所

税金貳拾圓以內之分

一諸遊技場 大弓揚弓射的  
吹矢ノ類 何ヶ所

税金拾貳圓以內之分

一料理屋 西洋料理トモ 何軒

一待合茶屋 何軒

一遊船宿 何軒

一芝居茶屋 何軒

一人寄セ席 何ヶ所

税金拾五圓以內之分

一質屋 何軒

一兩替屋 爲換店共 何軒

一回漕店 何軒

税金拾圓以內之分

一古着屋 何軒

一古金古道具屋 何軒

一書齋骨蒸店共 何軒

一旅籠屋 何軒

一諸飲食店 鰻屋炸屋蕎麥屋ノ類 何軒

編制係發令全報第一編



税金五圓以内之分

一湯屋

何軒

一理髮床

何軒

一雇人受宿

何軒

税金拾貳圓以内之分

一遊藝師匠

何人

一遊藝株人何人

一相撲

何人

税金六拾圓以内之分

一俳優

何人

税金四拾貳圓以内之分

一幫間

何人

一藝妓

何人

税金五圓以内之分

一水車

何ヶ所

税金壹圓ニ付金壹圓以内之分

一乘馬自用  
渡世共

税金壹圓ニ付金五拾錢以内之分

一屠牛場

何ヶ所

職工之節

一何々職大玉左官給  
物師ノ類

何軒

以下做之

右種類取調ノ凡例

第一條

一卸賣商トハ商賣人ニ賣却スルモノヲ云

第二條

一仲買商トハ諸商人ノ依頼ヲ受諸物品ヲ賣買シ或ハ甲乙人ニ賣買ノ紹介

ヲナスモノヲ云

第三條

一 大工左官等職工ノ類ハ一家内數人其職ニ從事スルモノアルニ因リ其戸數并人員ヲ揭シヘシ

第四條

一 壹軒内ニ於テ數種ノ營業ヲ爲スモノ假令ハ卸賣ニシテ仲買ヲ兼ヌルモノハ卸賣ノ部ニ出シ又仲買商ニシテ小賣ヲ兼ヌルモノモ之ニ準ス

第五條

一 職工ト雖モ開店シテ製作物ヲ販賣スルモノハ内書ニ其別ヲ立ツヘシ

甲 第貳拾貳號 十二年二月廿八日

彈藥製造取締人之儀ニ付テハ明治五年太政官第廿八號布告ニ基キ追々布達之次第モ候處尙今般左之通改定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彈藥製造人取締規則

第一條 彈藥製造セント欲スル者ハ其製造ノ方法并ニ製造場ノ圖面及貯藏スル所ノ地名ヲ詳記シ願出許可ヲ受クヘシ

第二條 彈藥製造營業人ハ明治五年太政官第廿八號同第百八十五號同第百八十二號布告ヲ遵守スヘシ

第三條 製造場火藥園所ハ最モ人家隔絶ノ地ヲ撰ニ近方村市居住入民ニ於テ故障ナキ承諾書ヲ取リ縣廳ニ願出許可ヲ受クヘシ

第四條 火藥園所ハ堅牢ナル倉庫ヲ建築シ避雷ノ法ヲ設クヘシ

第五條 製造場及園所ハ人民普知ヲ要セシ爲メ近傍ハ火藥製造園場ト大

標木ヲ建設スヘシ

第六條 製造ノ火藥ハ免許商人ノ外賣渡相成ラス總テ多少ヲ論ビ其物品ノ員數買取人ノ姓名ヲ詳記シ置キ毎月製造高及ヒ免許商人ハ賣渡高翌月五日限リ明細表ヲ製シ縣廳ニ届出ヘシ

甲 第百四十四號 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蒸氣及ヒ水車器械瓦燒厩獸牧畜營業規則自今左之通相定メ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第一條 蒸氣器械ヲ設置スルハ人家ヲ距ルコト方六拾間以外ニ限ル  
 第二條 瓦燒屠獸收蓄所ハ人家ヲ距ルコト方三拾間以外ニ限ル  
 第三條 水車器械ヲ設置スルハ第二條ノ制限ニ據リ且水掛リ町村人民ノ  
 故障ナキ様承諾セアルモノニ限ル

第四條 該業ヲ營マント欲スル者ハ前條々ノ制限ニ準據シ其趣キヲ詳記  
 シタル書面ニ制限以内ノ實測圖ヲ添エ相當ノ順序ヲ經テ出願許可ヲ得  
 ヘキモノトス

但蒸氣及ヒ水車器械瓦燒ハ制限以内ト雖モ居住人民及ヒ水掛町村  
 ニ於テ故障ナキ承諾書アルモノハ格別ノ詮議ヲ盡シ許可スルコトアリ

十一年十二月廿日

沿海各縣區

從來捕魚採藻ノ爲メ海面ヲ區畫シ拜借願出候處自今以後該營業ニ限リ  
 海面所用願出ニ及ハス候條專ラ舊來ノ慣習ト人共相互ノ結約トヲ履行シ

勝手ニ營業可致此旨更ニ布達候事

但既ニ漁場區域願濟ノ分ト雖モ本文ニ準テ一切取消候條海中ニ欄ヲ結  
 ヒ或ハ木竹ヲ植ヘ該區域ヲ占有シテ捕魚採藻スル如キ區界ノ判然トシ  
 モノハ更ニ拜借可願出候事

第十二款 警察

甲第七號 十二年一月十六日

三等巡查綾部茂助義兼ヲ相渡置候左ニ記號ノ手帖并ニ金圓本單本月七日  
 長崎縣佐賀郡吳服町邊ニ於テ落失致シタル段届出候條若シ所持ノ者有之  
 候ハ、最寄警察署又ハ分署ニ可届出此旨布達候事

八五号

壹 冊

一即鑑付手帖

一金拾七圓余

丙

四十四國立銀行五圓札 貳枚 三十國立銀行貳圓札 貳枚

半圓札 四枚 外二小札 若干枚

甲第十四号 十二年二月十日

第一課振出

第六課渡

第百五拾九番

一金百貳拾壹圓六拾四錢五厘金券

右ハ第十七國立銀行爲換証券本月三日曉中ニ於テ遺失候ニ付若シ所在見  
開候者於有之ハ直ニ最寄警察署又ハ分署ニ可届出此旨布達候事

甲第二百三十六號 十一年十二月三日

十月廿五日落失  
第九號

二等巡查 笹岡 峻

十月廿四日落失  
第四百四十一號

四等巡查 喜多村 克己

當縣巡查石原名之者一兼ニ相渡置候印鑑付手帖頭書之通リ落失セシ段届

出候條若右鑑札所持之者有之候者最寄警察署分署ニ可届出此旨布達候事

甲第二百三十七號 十一年十二月三日

明治九年第五百七十八號布達違式註違條例中贖金ヲ科料ト改メ同條例第

三條左之通改正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第三條 違式註違ノ罪ヲ犯シ資力ナキ者及ヒ科料ヲ出ストキ肯シセザル

者ハ拘留ニ處スルヲ左ノ如シ

違式拘留 五日ヨリ少カラス

註違拘留 十日ヨリ少カラス

甲第二百三十八號 十一年十二月四日

筑前國怡土郡周船寺村拾壹番地平民

第八號 一威銃鑑札 井上 幸四郎

右鑑札相渡置候處自宅ニ於テ紛失致タル旨届出候條自然右鑑札所持併  
細ノ者有之候者最寄警察署又ハ分署ニ可届出此旨布達候事

十一年十二月六日

福岡區

ホノア組二組官設候條人撰之上福岡警察署ニ人名可申出此旨相違候事  
但詳細ノ義ハ該署ニ打合スヘキ事

十一年十二月六日

福岡區

福岡市中消防規則別紙之通相定メ候條民設消防組ニ達方可取計此旨相違

候事  
別紙

消防規則

第一章

第一條 出火ノ節ハ左ノ區別ヲ以テ號鐘打方ヲナス

縣廳 諸官舎 無拍子早打 ○○○○○○○○○○○○○○○○○○○

福岡市内 三ツ拍子早打 ○○○○○○○○○○○○○○○○○○○

福岡市外凡一里内ノ在村 二ツ拍子緩打 ○○○○○○○○○○○○○○○○○○○

鎮火

一ツ拍子緩打 ○ ○ ○

第二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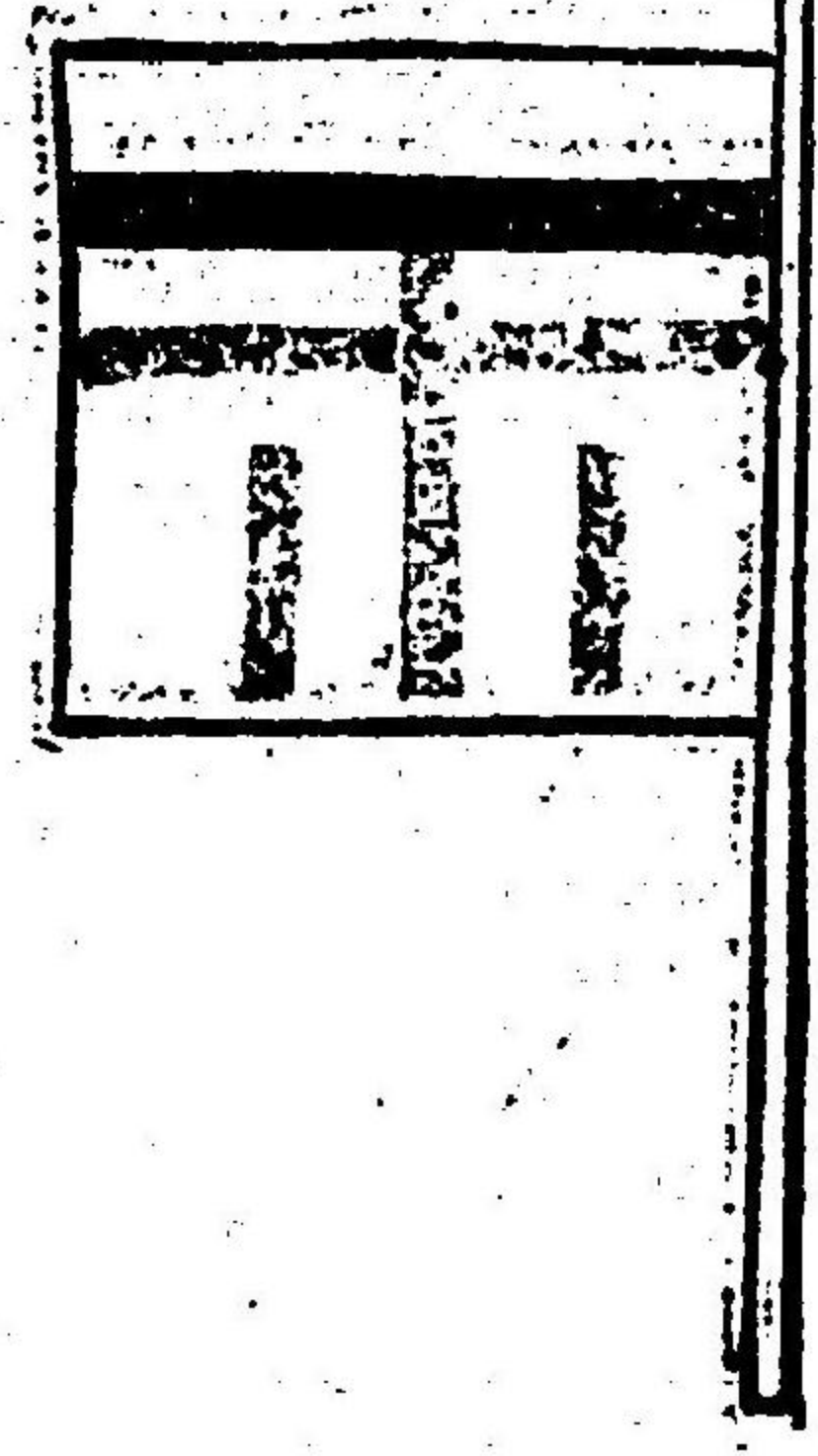
標目

第二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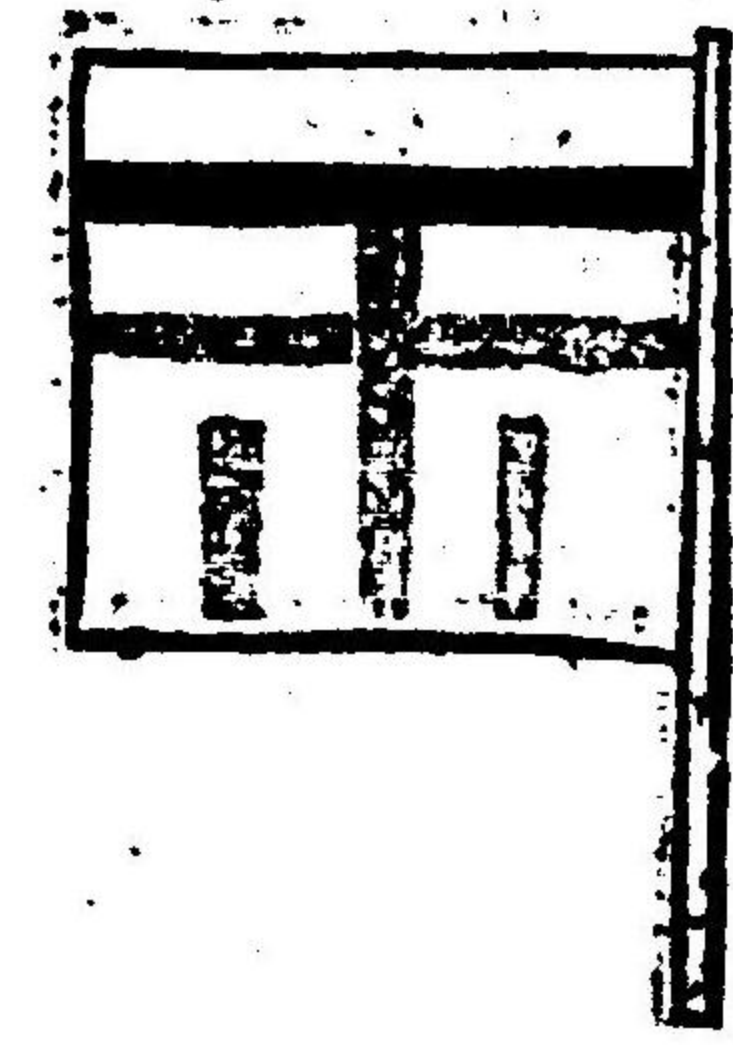
火場左之標目ヲ用ユ

手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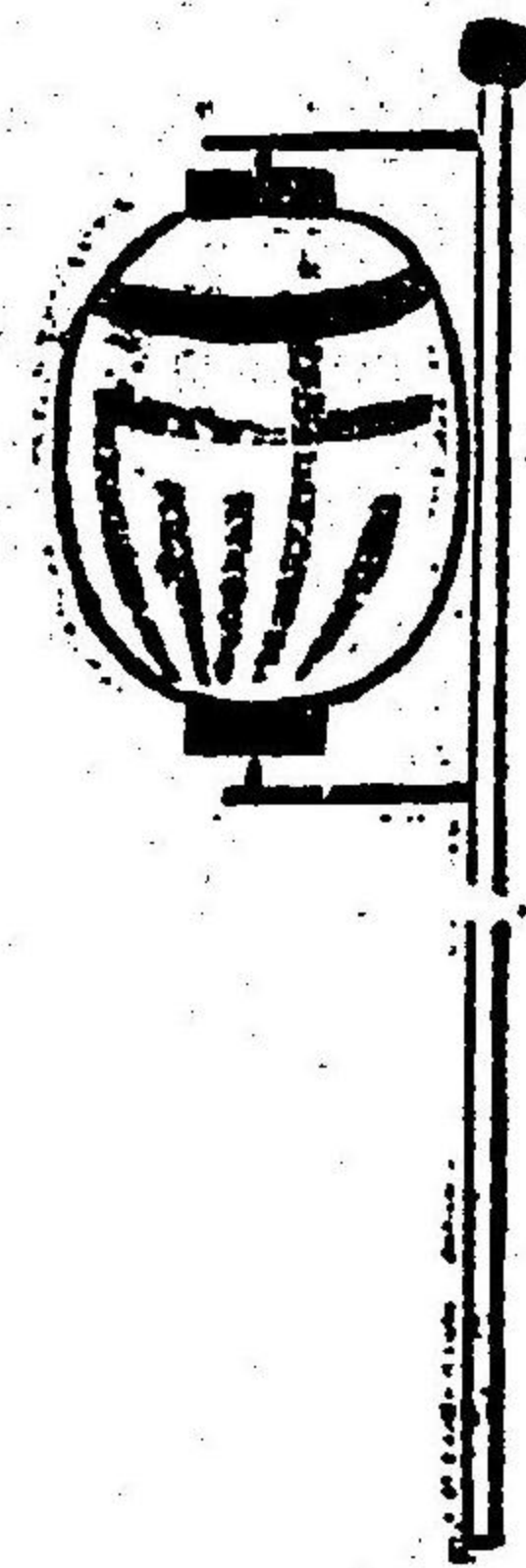
總指揮官



分指揮官



前同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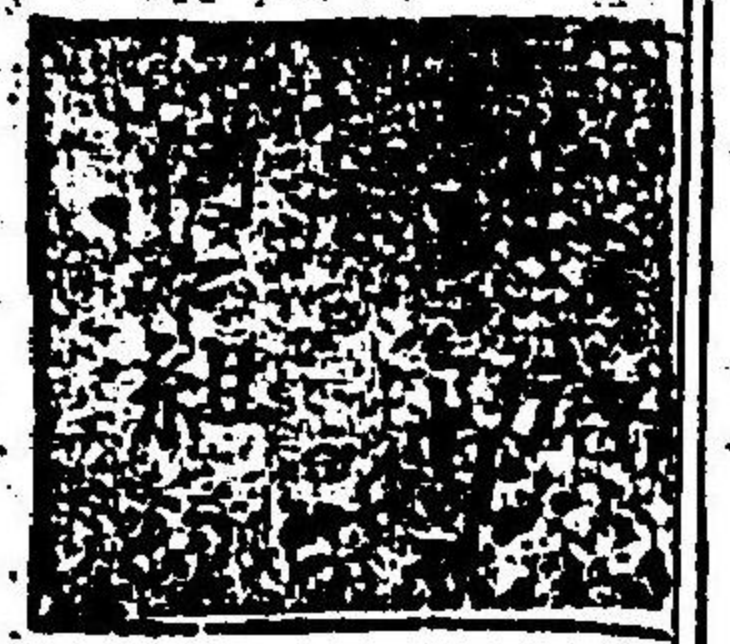


前同官



手提灯

消防組



消防組



高張

第三章

擔當官並職務

第三條 消防ノ事ハ第四課長并ニ警察署警部ノ專權トシ課長總指揮ヲナシ署長之シテ助ケ内外警部一而テ受持指揮スルモノトス

第四條 出火アレハ直ニ現場ニ出張シ巡查以下消防組ヲ指揮進退シ消防賊難ハ勿論災家什物ノ運轉婦女老弱ノ立退キ並ニ消防夫駆付ク迅速働キシ精不精消口ク難易等都テノ事ニ注意スヘシ

第五條 鎮火シ上ハ餘燼取鏡メ方及巡查以下消防夫引取テ命シ且人馬ノ死傷災家飢餓ニ迫ルモノ等ノ手當ヲナシ引取ルヘシ

第六條 内外勤警部ノ内一名同巡查三名消防掛トシ平常ホソクノ教練諸器械ノ修繕其他一切ノ事務ヲ掌ラシムヘシ

第四章

巡查心得

第七條 巡查ハ出火當日豫備并ニ丈儀ノ者之ヲ負擔シ直ニ現場ニ駆着テ大火ニ至ラサル様撲滅シ消防夫已ニ聚ルニ於テハ之ヲ讓リ專ラ家什ノ運轉老弱ノ立退及盜難ノ手當無用人ノ通行ヲ禁スル等ノコトヲ專務トス行政警察規則巡查勤之事  
第廿五條 廿六條ヲ見合セ

第八條 鎮火フ上ニ警部ノ命ヲ受ケ退散スヘシ

第九條 交番所出務ノ巡查ハ嚴重ニ其近傍ヲ守リ三町以外ノ出火ニハ決シテ持場ヲ離ル可ラス

第五章

消防組心得

第十條 消防組ハ出火フ號鐘ニ應ニ直ニ現場ニ駆着ケ部警部未ク出張セサルヘシ  
巡查ニ到着テ告ケ指圖ヲ受ケ消防ニ取り掛ルヘシ

第十一條 消防組ハ燒屋ニ放水シ或ハ之ヲ破壞シ及ヒ飛火ヲ防キ時トシ

テハ延燒ノ恐レアル家屋ヲ顛倒スルヲ專務トス

第十二條 消防組ハ必ス何組消防ト書シタル建札ヲ標シ且竝火ノ上ハ列テ

整頓シ警部ノ點檢ヲ乞フ命ヲ待テ退場ス可シ但退場ノ途中喧嘩口論等

都テ不法ソコアル可カラズ

第十三條 消防ノ義ハ目下人民保護ノ至急ナレモノユテ其任素ヨリ輕キ

コアラズ故ニ消防夫タルモノハ日夜此旨ヲ忘レズ人民ノ急難ヲ救ヒ各

箇ノ名譽ノ顯シ候様注意スヘシ

第十三款 教育

甲第一号 十二年一月四日

昨明治十一年甲第二百四十一号ヲ以テ福岡師範學校ニ於テ師範學科生徒

十六名ヲ限リ募集之儀布達候處詮議之次第有之本年一月二十五日迄延期

候條志願之者ハ無遲滞同校ニ可願出此旨布達候事

丙第一号 十二年一月四日

郡 區

學事年報取調之儀ハ明治十一年丙第四百四号ヲ以テ一校限リノ表配附候處

更ニ改正シ單紙各三通宛配下候條明治十一年ノ計數ヲ登記シ且學事狀

况等別紙條件ニ據リ夫々取調本年二月中堅ク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

別紙

記

民心向學之狀況

學校建設及廢止

授業料収納之法

學資賦課ノ法

學資金遣拂ノ法

學資金積立ノ法

將來學事進歩ノ方法及意見

乙第壹号 十二年一月七日

郡 區

小學教員并學校主者旅費規則改正ノ別紙之通相示候條此旨相達候事

但實地ノ都合ニヨリ適宜減少候儀ハ不苦候事

別紙

第壹條

管外旅行ハ一日拾里詰ヲ以テ管外旅費日當ヲ支給スヘシ  
但拾里以上ノ端里數ハ一里以上ヨリ日當一日分ヲ給シ一里未満ハ切捨  
トス

第貳條

管内出張ハ一日拾里詰ヲ以テ並旅行日當ヲ支給スヘシ  
但該所ヨリ片道六里以上之ヲ給シ拾里以上壹里未満ハ切捨トス片道三  
里以上ハ日歸一泊ノ別ナシ往返ニテ並旅行日當一日分ヲ給シ三里未満  
ニシテ一泊スレハ滯留日當ヲ給シ日歸ナレハ給セス尤甲乙丙ノ各所ヘ  
兼行スルキハ該所ヨリ丙地迄片道里程ヲ通算シ拾里詰ノ割カ以テ旅費  
日當ヲ給ス

第三條

赴任旅行及ヒ免職歸郷之節管内外ニ差別シ一等旅費ヲ支給スヘシ

但該地ヨリ三里以上之ヲ給シ以下ハ給セス

第四條

三里以上之地ヨリ採用之向着翌日ヨリ拜命前日迄ハ第二等ノ相當ヲ以テ  
滯留日當ヲ給スヘシ

第五條

地方出張ハ着翌日ヨリ滯留日當ヲ支給スヘシ

旅費表

職名	等級	管外並旅行	滯在	管内並旅行	滯在
小學教員	一等	金壹圓五拾錢	金五拾錢	金五拾錢	金廿五錢
學校主者	二等	金八拾錢	金三拾錢	金三拾錢	金廿錢
世役					
生役					

乙第二号 十二年二月八日

郡 區

各小學教員進退辭令左ノ書式ニ照準可相認候此旨相達候事



何等訓導補或ハ申付候事

年月日

姓 名

何郡區役所

何等訓導補或ハ

姓 名

何小學在勤申付候事

年月日

何郡區役所

轉校ノ節モ右ニ照準スヘシ

何等訓導補或ハ

姓 名

依願職務差免候事

年月日

何郡區役所

九二一

甲第十二號 十二年二月五日

從來變則中學ヲ福岡師範學校ニ附属シ假ニ設置候處追々諸事整頓候ニ  
リ今般附属ヲ廢シ更ニ於同所中學ヲ設置シ生徒増募之等ニ候條此旨布達  
候事

乙第二十九号 十二年二月七日

郡 區

學校主者之義ハ固リ行政官吏ノ部分ニ無之處間ニハ兵長ト並記直接相達  
候郡區モ有之制度上ニ於不都合ニ候條爾來右等之義無之様可致此旨相達  
候事

但從來相達候分ハ改正可致候事

丙第二十号 十二年二月八日

郡 區

來ル三月集合試験施行候條別紙日割之通同日午前第八時應試生徒參着可  
爲致此旨相達候事

別紙

教

一三一

〇三一

三月三日

豐前國并筑前ノ内遠賀軟手二郡各小學小倉舊醫院へ集合

三月七日

筑後國各小學久留米師範校へ集合

三月九日

筑前國遠賀軟手各小學福岡師範校へ集合

丙第四百四号 十一年十二月二日

郡 區

學事年報録紙配布候條明治十一年之手數ヲ登記シ且ク學事之景况別紙條件ニ依リ夫々取調明年一月中堅ク可差出此旨相達候事(十二年一月丙)別紙

記

民心向學ノ狀況	學校建設及廢止	授業料収納之法
學費課賦之法	學資金遣拂之法	學資金積立之法

三三一

將來學事進步方法及意見

乙第七十八号 十一年十二月三日

郡 區

本年乙第七十八号第三條ニ小學主者ハ三四名又ハ一二名ヲ公撰セシムヘシ云々相達候處有ハ素トヨリ實際篤ト斟酌商量シ經同ノ上施行可致儀ニ候條公撰セシメ候共又ハ官撰候共一學區一名ニ限リ候共兩三名ヲ置候共適宜ノ見込可相立追々伺出候同モ有之ニ付爲念此旨相達候事

甲第二百四十一号 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福岡師範學校生徒補缺員十六名試験ノ上官費ヲ以テ入學差許候條右志願ノ者ハ入學成規ニ據リ本月廿五日迄同校ニ可願出此旨布達候事(十二年一月甲)甲第二百四十二号 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福岡師範學校附屬變則中學校教場寄宿舎新築追々落成候ニ付同學科志願之者ハ通學生無定并寄宿生四十名簡易之試験ヲ以テ自費入學差許候條來ル明治十二年二月二十日ヲ成規ニ據リ同校ニ可願出此旨布達候事

教

五三一

四三一

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郡區

從來小學教員其人乏之ヲ以テ既ニ福岡久留米柳川師範學校及ヒ豐津育徳校ニ於テ官民之兩費ヲ以テ師範科生徒ヲ養成シ從テ卒業候者ハ從テ派出申付候處猶一層善良之教員ヲ養成セシカ爲追々敷校財ヲ改正シ生徒ヲ募集ニ充分修業爲致普ク小學校ニ派遣セシメ候等ニ然レ爾後小學教員ヲ要スル節ハ師範學校ニ申込ニ必ス卒業生ヲ採用可致故モ各師範學校共一時卒業生無之節ハ實際不得止儀ニ付臨時相當之者可相用候得共其有無共一應師範學校ニ聞合候様可致此旨内達候事

乙第九十二号 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郡區

太政官本年第十九号布告地方税規則中第五項ニ學區取締并ニ巡回訓導等之給料等モ包含致シ候儀ト可相心得此旨相達候事

十一年十二月廿三日

福岡區糟屋郡怡土志摩早良郡 除ク各郡

本年丙第九号ヲ以相達候學校主者給料補助トシテ下渡候金員ノ義ハ本校

校名等別紙ニ詳記シ受取目錄ニ副ニ來ル廿七日迄堅ク受取方第五課ニ可申立此旨相達候事

丙第一百十一號 十一年十二月廿六日 郡區 各小學教員  
 毎年兩度各小學教員ヲ會同シ輪講作文等見聞可致旨昨十年番外ニ以テ相達置候處本年ハ都合ニ據リ見合來十二年之儀ハ追テ何分之儀可相達此旨相達候事

第十四款 出納

甲第四號 十二年一月十三日

豐前國上毛郡八屋村士族水上次郎所有金祿公債證書五百圓丙ち号一七〇六壹枚去月六日夜盜難ニ罹候旨届出候條自今該證書一切取引ナシヘカラス又所在及見聞候ハ速ニ届出候此旨布達候事

甲第六號 十二年一月十六日

客歲十月甲第貳百十六号ヲ以岩崎昇一外拾壹名所有之金祿公債證書盜難

二 罹候段及布達候處右ハ長崎縣下ニ於テ致發頭候條此旨更ニ布達候事

甲第八号 十二年一月十八日

鹿兒島縣下日向國兒湯郡高鍋町地所建物割印帳一昨明治十年兵亂中紛失致シ今般更ニ調製候ニ付テハ右町村ニ係リ地所建物質入書入金員貸借等關係之者ハ本年四月三十日限り同縣下第九十七大區二小區戶長事務扱所ニ可申立旨掛合越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丙第十二号 十二年二月一日

郵送費其他諸線替金之義客年十二月以前ニ係ル分ハ同月限り決算可下渡候條各府縣且原籍ヨリ償却致來候分ハ悉皆納出可致此旨相達候事但各府縣并各郡區ヨリ直ニ掛合ニ據リ原籍ヨリ取立償却之分ハ此限ニアラス

甲第十一号 十二年二月六日

靜岡縣下第十一大區十小區事務所之儀客年十二月廿七日夜火災ニ罹リ該

事務所備附之地所建物質入割印帳燒盡候ニ付各區戶長公証之貸借証書所持之者ハ來ル四月三十日付限ニ証書寫該事務所ニ可差廻旨同縣ヨリ係合來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甲第二百三十九号 十一年十二月六日

本年甲第貳百拾四号ヲ以及布達候并上彦太所有之金祿公債証書致發頭候條此旨布達候事

甲第二百四十号 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租稅其他ニ上納金ノ積リヲ以舊爲換方末松政行衛門佐野半五郎預リ券ヲ所持致居候者有之趣相聞ヘ不都合ノ儀ニ候條自然所持ノ者有之候ハ、明治十二年一月十五日限り第十七國立銀行ノ預リ券ニ引換可申且同日迄有無共郡區役所ヲ經テ當廳ニ可届出此旨布達候事

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福岡區

爲換方抵當品金祿公債証書價格之儀先般指令及ヒ置候處右ハ取消シ以來